

CNGR中伟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邓伟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宗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邹畅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的展望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1.宏观环境经济及政策风险

新能源汽车是公司三元前驱体产品最终主要应用领域之一。受益于产业政策的推动，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取得快速发展，由此带动锂电池关键材料正极前驱体市场规模和出货量的大幅增长。为了行业有序健康发展，扶优扶强、提升产业国际竞争力，国家主管部门根据市场情况对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进行因地制宜的调整，动力电池系统能量密度、新能源汽车整车能耗及续航里程等技术标准不断提高，购置补贴持续退坡。同时，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企业均面临降成本的巨大压力，部分企业出现净利润下降的情形。未来，若我国新能源汽车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始终以市场为导向，密切关注新能源产业政策走向，积极响应国家经济发展政策，顺应市场需求，以政策要求护航企业健康快速发展。贯彻公司协同研发、专注研发、开放研发的态度，加强与市场、客户的互动及合作，积极探寻行业前端市场导向，规避相关产业政策风险给公司带来的经营影响。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三元前驱体作为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的关键原材料，吸引大量新企业的加入，同时，现有三元前驱体企业纷纷扩充产能，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生产企业开始逐步分化，龙头企业的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成本、品牌等方面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将会对公司的市场份额、毛利率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充分利用行业龙头地位，协同发挥研发优势、品质优势、客户优势、规模优势，继续巩固和强化核心竞争力，始终保持行业头部企业的发展增速和市场地位。

3.原材料供应、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三元前驱体及四氧化三钴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铝）、氯化钴等。受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市场供需变化的影响，原材料价格可能发生较大变动，从而导致公司采购价格出现一定波动。公司与主要客户未就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约定价格调整机制。如果发生采购价格大幅波动，公司未能严格以销定采，锁定价格波动风险，或者主要原材料供应短缺等情形，公司又未能及时有效应对，将会对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为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加强运用原材料采购与产品销售订单同步定价的策略，提高原材料价格波动与产品价格变动的匹配性，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动对业绩的不利影响。积极开发供应商渠道，多层次、多元化的配置公司原材料来源，全力保障公司生产经营连续性。

4.技术路线变动风险

按照正极材料的不同，锂电池可分为三元锂电池、磷酸铁锂电池、锰酸锂电池、钴酸锂电池等类型，近年来，三元锂电池市场占比不断提升，占据多数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公司用于生产三元锂电池的三元前驱体产品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百分之七十以上。若未来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主流技术路线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三元前驱体的市场需求将会受到较大影响，从而对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与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不断巩固研发优势，充分发挥专注研发、规模研发、开放研发、快速研发、设备研发、协同研发优势，及时、有效地开发与推出新的技术材料产品，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69,65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8
第十节 公司治理.....	79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7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93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9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伟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伟新材料	指	中伟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湖南新能源	指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天津新能源	指	天津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贵州循环	指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湖南循环	指	湖南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孙公司
天津循环	指	天津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孙公司
中伟贸易	指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中伟香港科技	指	中伟（香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中伟香港贸易	指	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中伟集团	指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海纳新材	指	湖南海纳新材料有限公司
融润工贸	指	湖南融润工贸有限公司
中伟地产	指	中伟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汉华京电	指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宏林建设	指	宏林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格林美	指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宁德时代	指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友钴业	指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LG 化学	指	LG Chem. Ltd., 隶属于 LG 集团
厦门钨业	指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巴莫	指	天津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当升科技	指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振华新材	指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星 SDI	指	Samsung SDI Co., Ltd., 隶属于三星集团
特斯拉	指	特斯拉（上海）有限公司、Tesla, Inc.
ATL	指	Amperex Technology Limited, 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附属公司
嘉能可	指	Glencore AG、嘉能可有限公司
GGII	指	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

IDC	指	全球知名调研机构国际数据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新能源汽车	指	采用新型动力系统，完全或主要依靠新型能源驱动的汽车，主要包括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汽车、燃料电池汽车
锂电池、锂离子电池	指	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主要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工作。在充放电过程中，Li ⁺ 在两个电极之间往返嵌入和脱嵌：充电时，Li ⁺ 从正极脱嵌，经过电解质嵌入负极，负极处于富锂状态；放电时则相反
动力电池	指	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锂电池
正极材料	指	锂电池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正极材料的性能直接影响了锂电池的各项性能指标，具体包括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正极材料、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锰酸锂正极材料
三元正极材料、三元材料	指	锂电池正极材料的一种，主要指以镍盐、钴盐、锰盐或镍盐、钴盐、铝盐为原料制成的三元复合正极材料
NCM、镍钴锰酸锂	指	三元材料的一种，化学式为 LiNi _x Co _y Mn _z O ₂ ，x+y+z=1，目前国内应用最为广泛的三元材料，镍含量越高，比容量越高，主要包括 NCM811、NCM622、NCM523、NCM111
NCA、镍钴铝酸锂	指	三元材料的一种，化学式为 LiNi _x Co _y Al _z O ₂ ，x+y+z=1
钴酸锂正极材料	指	锂电池正极材料的一种，化学式为 LiCoO ₂ ，为无结块的灰紫色粉末，具有优越的电化学性能和高环保安全性，主要用于制造手机、笔记本电脑、智能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设备的锂电池正极材料
前驱体、正极材料前驱体	指	一种与锂盐经过化学反应可以制成正极材料的中间产物，对正极材料性能指标具有决定性作用
三元前驱体、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	指	前驱体的一种，经溶液过程制备出的多种元素高度均匀分布的中间产物，该产物经与锂盐化学反应可以制成三元正极材料，主要分为 NCM 前驱体、NCA 前驱体
高镍三元前驱体	指	NCM622 及以上系列的三元前驱体，主要包括 NCM622 前驱体、NCM811 前驱体、NCA 前驱体等
四氧化三钴	指	前驱体的一种，化学式为 Co ₃ O ₄ ，可以与锂盐化学反应进一步制成钴酸锂正极材料
高电压四氧化三钴	指	用于生产 4.45V 以上钴酸锂的四氧化三钴
能量密度	指	单位体积或单位质量电池所具有的能量，分为体积能量密度（Wh/L）和质量能量密度（Wh/kg）
GWh	指	电功的单位，1GWh=1,000MWh
掺杂	指	在纯晶体结构中或物质组成中定量引入有益的元素，并形成均匀分

		布的以改善产品性能的工艺，是一种常见的材料改性工艺
招股说明书	指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伟股份	股票代码	300919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伟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NGR Advanced Mate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NG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邓伟明		
注册地址	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 2 号干道与 1 号干道交汇处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54001		
办公地址	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 2 号干道与 1 号干道交汇处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54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rgf.com.cn		
电子信箱	cngrir@cnrgf.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恒星	曾高军
联系地址	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 2 号干道与 1 号干道交汇处	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 2 号干道与 1 号干道交汇处
电话	0856-3238558	0856-3238558
传真	0856-3238558	0856-3238558
电子信箱	cngrir@cnrgf.com.cn	cngrir@cnrgf.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智清、曾春卫、陈贵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旅大厦 26 层	董瑞超、金巍锋	2020 年-2022 年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7,439,624,072.44	5,311,212,819.90	40.07%	3,068,216,39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0,159,388.57	179,826,999.88	133.65%	63,133,92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6,928,720.87	121,266,643.64	186.09%	43,819,56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3,587,801.66	-250,642,402.73	-284.96%	-208,465,957.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0	0.400	105.00%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0	0.400	105.00%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7%	16.00%	1.97%	18.81%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864,111,074.13	6,163,789,632.30	60.03%	4,083,590,54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36,687,231.67	2,114,149,960.60	81.48%	490,039,611.8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68,513,517.58	1,387,058,771.63	2,121,431,969.73	2,362,619,81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657,150.56	91,455,415.42	126,167,992.03	139,878,83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827,688.09	64,376,446.57	120,319,288.93	125,405,29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701,270.43	179,530,555.10	-139,973,030.89	587,731,547.8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2,203.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369,230.27	66,151,763.30	23,929,847.43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61,036.00	1,542,591.36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取得收益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2,064,000.00	1,581,802.71	-36,127.69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46,493.30	-480,860.13	-1,590,981.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576.90	46,917.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82,091.87	10,276,517.90	3,467,493.59	
合计	73,230,667.70	58,560,356.24	19,314,366.1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3 号——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是专业的锂电池新能源材料综合服务商，主要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新材料、新能源领域。公司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获得“国家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工厂”等示范项目称号，并与国内外数十家知名企业达成战略合作，核心产品成功跻身多家世界500强企业高端供应链，产品广泛应用于各大3C领域、动力领域、储能领域。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坚持以高镍低钴三元前驱体、高电压四氧化三钴为研发与产销方向，主要产品包括三元前驱体、四氧化三钴，分别用于生产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正极材料。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正极材料进一步加工制造成锂电池，最终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及消费电子等领域。公司凭借优异的技术研发实力、严苛的品质管控要求、快速的产业化能力，核心产品均成功跻身全球领先新能源汽车厂商及锂电池厂商，与LG化学、厦门钨业、特斯拉、当升科技、振华新材、贝特瑞、天津巴莫、三星SDI等国内外一流正极材料客户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

（三）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方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集中采购”的采购模式，公司根据销售计划和销售合同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物料库存和生产计划及实际库存情况，编制采购计划，按月进行采购作业。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硫酸钴、硫酸镍、硫酸锰、氯化钴、镍豆、镍粉及其他辅料，其中硫酸钴、硫酸镍、硫酸锰和氯化钴主要通过现价模式交易，主要参照上海有色网现货价等确定采购价格。公司的镍豆和镍粉主要通过点价和现价模式交易，并参照伦敦期货交易所等市场期货价为基础确定采购价格。为保证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及时供应与品质稳定，公司与腾远钴业、格林美、华友钴业、嘉能可等国内外知名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导入供应商评价管理体系，增强对供应链的管理，形成具有相对稳定、适当竞争、动态调整的合格供应商名录，确保原辅料供应的持续稳定、质量优良及价格合理。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以下游客户订单及需求预计为导向，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公司经营中心根据销售计划、产品库存、车间生产能力和销售合同制定生产计划。同时对生产和服务过程有关的各环节和因素进行有效控制，以确保各生产和服务提供过程按规定的方法在受控状态下进行，以保证产品品质。在生产控制程序方面，公司对生产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控制标准实行严格管控，在生产过程中由工厂生产部、品质中心和研究院等相关部门人员对生产流程全过程进行监测，并对最终产品进行质量检验。

3.销售模式

按照原材料来源及合同约定的不同，公司主要产品的经营模式分为自营销售和受托加工两种模式，具体如下：

（1）自营销售

自营销售，主要指公司根据销售订单采购原材料，自主开展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自营销售的直接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大型、知名的锂电池正极材料厂商。

公司经营中心负责客户开发及拓展市场，其接触到意向新客户后，将与客户共同开展调查评估、验厂考察、样品测试等认证程序，进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体系或目录，并根据需要与客户拟定销售合同和订单。在与客户正式签订合同前，经营中心、研究院及品质中心对与客户签订的《质量协议》、《环保协议》等协议文件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经营中心在能保证客户需求产品数量、进度的前提下，合理编制销售计划，经营中心负责采购的部门结合库存情况，支持销售合同的执行。

公司与下游客户普遍实行主要原料成本加一定加工费的产品定价机制。公司与客户在确定采购订单时，就具体规格型号、采购数量的产品提供报价，报价公式由各类金属盐原材料的计价基础及加工费所构成。其中，各类金属盐原材料的计价基础

为各类金属盐材料的市场价格，加工费则为公司根据产品的制作工艺情况、市场供求状况、目标利润及客户议价情况等确定。

(2) 受托加工

受托加工，是指由客户提供主要原材料，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受托加工相应产品并收取加工费，加工费由公司与客户协商确定。受托加工模式下，相应产品的原材料主要由委托加工的客户提供，公司提供生产加工服务，同时公司亦可根据客户需要提供部分原材料。

(四) 所处行业情况

1. 公司所处行业在产业链的位置

公司的上游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行业，为公司生产前驱体所需的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氯化钴、镍豆、镍粉及粗制硫酸镍、粗制氢氧化钴等原材料。公司的直接下游行业主要为正极材料行业，主要应用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储能及消费电子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与新能源电池行业上下游的知名公司建立长期且紧密的合作关系，从而有效保证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供给，以及与销售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

公司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优异的产品性能、出色的服务能力以及高效的客户响应速度，与客户、战略合作伙伴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为保障原材料及时保质保量地供应，与主要供应商亦保持良好合作关系。

2. 三元前驱体行业发展概况

三元锂电池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及消费电子领域，下游应用领域的快速成长形成对上游关键材料三元前驱体的巨大需求。

近些年，随着全球能源危机和环境污染问题日益突出，节能环保有关行业的发展被高度重视，发展新能源汽车已经在全世界范围内形成共识，在其推动下，产业链各环节快速发展，市场规模日益扩大。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使得动力锂离子电池出货量增长迅速。根据《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1年）》的统计，2020年，全球动力锂离子电池出货量为294.5GWh。储能市场是一个规模巨大并已开始商业化的市场，2020年，全球储能用锂离子电池出货量为28.5GWh，同比增长35.8%。在消费电子领域，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以及智能可穿戴设备的迅速普及、出货量的快速增长，高性价比的锂电池成为消费电子厂商采购的重要考虑因素，使得在部分中低端消费电子领域三元锂电池开始替代钴酸锂电池。

基于动力锂电池、储能锂离子电池出货量的快速增长以及部分三元锂电池在消费电子领域替代的替代效应，全球三元前驱体出货量快速成长。据ICC鑫椽资讯统计数据，2016-2020年，国内三元前驱体材料产量逐年上升，2020年受疫情影响，增速有所放缓，行业进入平稳增长期。2020年国内三元前驱体材料总产量达33.4万吨，同比增长20.1%，预计到2025年全球三元前驱体的出货量达到148万吨。

3. 四氧化三钴行业发展概况

以四氧化三钴为前驱体材料，最终制造的钴酸锂电池，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领域。根据IDC的统计，2020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达19.2亿部、可穿戴设备出货量达2.4亿部，稳定的下游需求使得对钴酸锂电池需求平稳增长。从国内市场出货量来看，2016-2020年，国内钴酸锂出货量稳步增长，增速保持在20%以上。2020年，钴酸锂出货约8.2万吨，同比增长23.3%，2016-2020年CAGR达到23.7%。受益于钴酸锂电池以及钴酸锂正极材料的稳定增长，四氧化三钴的出货量呈现稳中有增的趋势。

4. 行业未来发展的趋势

(1) 下游产业发展良好，公司产品市场空间广阔

① 产业政策大力支持，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上游正极材料前驱体市场迎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依照《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25%。根据工信部公布的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汽车销量达到2531.1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销量为136.7万辆，占总销量的5.4%，2019年的占比为4.68%。参考新能源汽车从导入期迈入成长期公认的临界点为5%，2020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正式跨过导入期，进入成长期，实现质变。

在海外市场，近年来，受欧盟汽车碳排放标准趋严的推动以及特斯拉示范效益的影响，海外各国家亦加大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力度，先后公布推进电动化的时间表。同时，大众汽车、奥迪汽车、宝马汽车、奔驰汽车等传统燃油汽车企业均发布其新能源汽车发展规划，为海外新能源汽车发展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受益于此，LG化学、三星SDI、宁德时代等全球主要的锂离子电池厂商已开始或筹划在海外设立生产基地，满足下游整车厂商快速增长的需求。

未来，随着全球各国产业政策的落地，以及锂离子电池生产技术的提升、成本下降、新能源汽车及配套设施的普及度提

高等，中游锂离子电池行业将快速发展，对上游正极材料前驱体的需求量日益扩大。

②储能产业逐步向规模化发展，带动储能锂电池用正极材料前驱体的快速发展

储能产业的规模化发展将有利于推动绿色能源的高效利用，是全球能源变革的重要影响因素之一，市场发展空间较大。根据《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1年）》的统计，全球储能锂电池出货量由2016年7GWh增长到2020年的28.5GWh。随着锂离子电池成本的不断下降、储能下游应用场景的逐步成熟，全球储能锂电池市场正在快速发展。

从通信储能市场来看，全球5G通信设施的新建与升级改造、现有通信运营商供电设施后备电源的“锂电化”浪潮，将共同推动储能锂电池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从电力储能领域来看，能源危机与环境问题日益凸显，各国均加大对风储、光储等领域的政策支持力度，电力储能市场将迎来快速发展阶段。

未来，储能领域有望成为拉动锂离子电池消费的另一增长点，其对锂离子电池需求量将持续增加，从而推动上游正极材料前驱体市场的发展。

③消费电子行业稳定发展，电池技术标准不断提高，上游核心材料四氧化三钴的需求量持续增长

近几年，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产品普及率逐步提高，相应的消费电子产品市场趋于饱和，随着全球5G商业化进程逐步加快，预计该市场将保持稳定增长。尽管传统消费电子的发展速度有所回落，近年来出现的多种新型电子产品又增加对消费电池的需求，如可穿戴设备、电子烟、无线蓝牙音箱等新兴电子产品的市场前景广阔，将成为消费电池新的增长极。以可穿戴设备为例，根据IDC数据，2020年，全球可穿戴设备的出货量达到3.96亿台，比2019年的3.459亿台增长约14.5%。根据IDC预测，未来五年全球可穿戴设备的出货量CAGR（复合年均增长率）为12.4%，到2024年，出货量将达到6.371亿台。在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下，未来消费电子产业链各环节将保持稳定发展，对上游核心材料四氧化三钴的需求量持续增长。

（2）高镍化成为三元锂电池发展趋势

为推动新能源汽车及其相关产业的可持续健康发展，国家逐渐提高对于新能源汽车的补贴门槛，包括续航里程及能量密度标准等，且呈收紧和逐年退坡趋势。长续航里程是新能源汽车的主要发展方向之一，对动力电池的能量密度提出更高要求。

随着镍含量的升高、钴含量的降低，三元材料的能量密度逐渐提高，单位成本下降，但热稳定性的技术要求有所提高。相比于采用常规三元材料的锂电池，高镍三元材料电池具有更高的能量密度，更长的续航里程和更低的综合成本。随着电池行业的技术进步，三元正极材料市场正在逐步往高镍方向发展，三元正极材料高镍化趋势明朗。

（3）高电压钴酸锂电池成消费电子领域未来发展趋势

消费电子产品呈现出日益多样化、智能化和复杂化的趋势，对重要部件锂离子电池的技术要求也随之提高，行业内企业不断追求更加小型轻量且续航时间长的锂离子电池，特别是5G手机等对锂离子电池续航时间和体积大小的要求不断提高，迫切需要进一步提升电池体积能量密度。提高钴酸锂电池的充电电压可以提高电池的体积能量密度，高电压钴酸锂电池成为消费电子领域的未来发展趋势，其充电截止电压已经从1991年最早商业化时的4.20V逐渐提升至4.45V（vs Li+/Li）。与此同时，高电压钴酸锂（≥4.45V）入选《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8年版）》之“关键战略材料”之“新型能源材料”。

（五）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坚持优质、多元、多层次的客户结构，布局产业链下游各环节，拥有非常优质的客户群，包括LG化学、厦门钨业、特斯拉、当升科技、振华新材、贝特瑞、天津巴莫、三星SDI等。公司全面进入全球领先锂离子电池产业链，且为头部企业供应链的核心供应商。报告期内，受益于公司客户结构优质、产品性能良好等因素，公司三元前驱体及四氧化三钴销售量稳步提升。根据上海有色网统计，2020年度公司三元前驱体市场占有率提升至23%，四氧化三钴市场占有率提升至26%，均跃居行业第一。

2.公司前驱体生产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公司自成立以来，依靠多年对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的投入，利用完备的产业化平台，较快地建立现代化的自主研发体系。公司以高镍、掺杂、预烧结、循环等技术作为主要研发方向，组织人力、财力、物力不断进行技术攻关，基于共沉淀法最终形成多项核心技术，主要如下：

（1）单晶前驱体合成技术，采用间歇式共沉淀工艺，独特的开釜造核过程，让晶种形成特有的结构在进行生长，制备出球形度好，形貌均匀，无团聚，高比表，窄分布的前驱体，降低单晶材料烧结过程中的控制难度，采用此工艺制成的材料具有高电压、长循环的优势，尤其是在低钴、无钴系单晶材料中性能更突出。

(2) 定量造核连续法合成制备技术, 采用固定数量和粒度的定量造核连续式共沉淀工艺, 制备出粒度大小及分布稳定, 球形度好, 大小颗粒一次颗粒一致, 无球裂, 无微粉 ($D_{min} > 2\mu m$) 的宽分布产品, 此技术能综合前驱体 XRD、SEM、TD、BET、多元素掺杂等要求, 解决高镍产品产气、高温循环、阻抗高等各项问题。

(3) 多工艺组合共沉淀技术, 采用长周期间歇式工艺, 在产品制备过程中延长颗粒生长周期, 并分段设计不同工艺的设计, 让前驱体从内到外结构逐渐转变, 解决正极材料烧结过程由于颗粒大导致反应内外不一致、以及材料内部应力, 使得该工艺产品能同时兼顾高电压、高容量、高压实、长循环、高倍率、低直流内阻等特点。

(4) 氧化物前驱体制备技术, 通过对前驱体进行预烧结, 并在煅烧过程中, 精确控制煅烧温度、停留时间、气氛等参数, 省去前驱体烘干工序成本, 提高前驱体的金属含量 20% 以上, 降低物流成本, 提升正极材料烧结产能。

(5) 定量间歇式共沉淀技术, 由于高镍材料的结构、一致性要求更高, 采用分段定量制备的共沉淀工艺, 每段工艺均针对材料结构要求进行单独设计, 并进行定量制备, 合成时间能精确控制在正负 1 小时以内, 在满足高镍材料结构要求下极大的提高前驱体一致性。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本年末 40,729.64 万元, 同比上年末 27,662.03 万元增长 47.24%,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购置土地使用权所致。
在建工程	本年末 60,705.28 万元, 同比上年末 19,374.94 万元增长 213.32%, 主要系中部基地与西部基地扩大产能, 加大项目投资建设所致。
货币资金	本年末 271,188.92 万元, 同比上年末 95,063.35 万元增长 185.27%, 主要系 2020 年 12 月底收到 IPO 募集资金导致银行存款增加, 且本期开票规模扩大致使票据保证金增加, 导致其他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本年末 123,055.90 万元, 同比上年末 81,069.10 万元增长 51.79%, 主要系本年产能扩张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其他应收款	本年末 5,964.33 万元, 同比上年末 3,630.58 万元增长 64.28%, 主要系海关保证金增长所致。
存货	本年末 145,967.97 万元, 同比上年末 103,991.98 万元增长 40.36%, 主要系本年产能扩展导致在线库存增长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年末 17,495.57 万元, 同比上年末 5,528.42 万元增长 216.47%, 主要系预付的设备及工程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研发技术先发优势

公司技术在锂电行业累积十余年，具有超前的产品技术开发能力，配套的研发设备与工艺优化集成能力。公司专注于前驱体研发，以高镍低钴、全系列三元前驱体（单晶、高镍、掺杂、高压实）、二元及四元前驱体、高电压四氧化三钴为研发方向，始终坚持技术研发为第一驱动力，以技术引领高端化、国际化进程。围绕高镍、掺杂、预烧结、循环等技术作为主要研发方向，不断进行技术攻关，形成多项核心技术，包括具备行业领先的单晶前驱体合成技术、定量造核连续法合成制备技术、快速高效共沉淀技术、定量间歇式二元共沉淀技术、氧化物前驱体制备技术、高电压大颗粒氧化钴前驱体烧结技术等产品制备技术。

公司坚持与时俱进，发挥先发优势、实现引领性发展，逐年加大在产品、设备研发层面的研发创新投入。开发系列全新生产技术及工艺，大幅提升产品质量、确保成本效益及提高整体盈利能力。现建成产能4,000吨/年的研发车间及行业领先的实验室，生产车间自主研发的非标设备占比超过25%，设备非标程度高，难以标准化复制。从研发端的技术导入，到设备端的产品输出，成品率稳居行业前列。同时，公司以前沿基础研发、企业技术中心、中伟研究院、研发车间、测评体系构建“五位一体”高效研发体系，从多维度、多举措加强研发技术力量，培养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形成深厚的技术储备，确保技术迭代能力，年开发与改进的新品数量超2,000种，实现产品及在研产品全系列覆盖。报告期内，公司无钴单晶产品、多款7系产品、8系产品及9系产品均取得突破，其中无钴单晶完成批量认证和审厂。

公司主持和参与国家及行业标准制定，在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的技术创新方面持续获得突破，公司获得国内专利95项，其中发明专利43项，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循环被列入符合《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第二批）。2020年度，公司三元前驱体高镍产品占比超过80%，4.45V以上高电压及掺杂四氧化三钴占比超过80%，高电压四氧化三钴材料国内市场占有率超过50%。公司高端产品结构持续优化，高端产品出货量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二）产能规模领先优势

报告期末，公司形成约11万吨/年的三元前驱体产能、2.5万吨/年四氧化三钴产能，生产能力全球领先，规模效应显著。根据上海有色网统计，2020年度公司三元前驱体市场占有率提升至23%，四氧化三钴市场占有率提升至26%，均跃居行业第一。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先后在贵州铜仁建立西部产业基地、在湖南宁乡建立中部产业基地及广西钦州建立南部产业基地（原称“北部湾基地”），确保产能有序扩张。随着公司西部基地新建的6万吨前驱体募投项目和南部产业基地筹建的18万吨前驱体项目的投产，预计到2021年底公司产能将超过20万吨。同时，为解决产能不足对公司发展的制约，公司在现有产能基础上，持续进行产能扩建，预计到2025年公司产能将超过50万吨，生产规模优势会得到进一步加强。同时，公司通过生产与市场、生产与品质、生产与研发、生产与设备等的磨合，对产线设计、设备配套、自动化、智能化进行不断迭代，产线设计更加科学、核心设备实现改进定制，提高自动与智能制造的程度，推进精益生产体系及质量管理体系，保持行业领先的异物管控水平，促进生产效率、产品品质、生产一次合格率不断提升，提高产品的竞争能力，确保高端产能规模稳居行业前列。

（三）客户结构驱动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优质、多元、多层次的客户结构，布局产业链下游各环节，拥有非常优质的客户群，包括LG化学、厦门钨业、特斯拉、当升科技、振华新材、贝特瑞、天津巴莫、三星SDI等。公司持续加强同国际国内一流客户的开发力度，做好存量产品保质保量的同时，积极开发新产品、抓住新需求。在巩固存量战略客户的同时，借助于产品可靠性、稳定性、反应及时性等优势，扩大同已合作一流客户的份额，并加大对潜力客户的研发与商务合作力度，力促核心产品市场占有率的进一步提高。目前公司全面进入全球领先锂离子电池产业链，且为头部企业供应链的核心供应商。报告期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3.18%，其中 LG 化学、特斯拉、厦门钨业合计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73.32%，占比较高且持续提升。

（四）产业链协同优势

公司坚持前驱体材料制造+新能源材料循环回收双轮驱动模式，协同布局发展，保证原材料供应端安全、优化供应端成本、实现主要金属原材料供应的多元化，保障前驱体材料的制造能力。公司向产业链上游延伸，实现镍、钴中间品湿法加工硫酸镍、硫酸钴以及锂离子电池循环回收，与前驱体产业形成良好的产业链协同优势。报告期，公司引入青山控股子公司上海菁茂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公司IPO的战略投资者并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预计2021-2030年总供应公司镍金属当量30-100万吨，弥补公司在镍原料板块的短板。同时，公司在贵州西部产业基地建立循环产业园，预计2021年将实现镍钴冶炼产能5万金吨，并在广西南部产业基地建设7万吨金属镍钴及其综合循环回收项目。公司循环回收项目建成投后，有助于降低公司在原料端

的对外依赖程度，从而有效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提升改善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盈利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以来，公司所处的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出现先抑后扬的整体发展趋势，上半年受全球“疫情”影响，新能源行业进入低迷时刻，但受益于终端网络通讯产品需求的增长，公司四氧化三钴产品呈现爆发式的增长；下半年随着国内疫情好转，国内外消费市场需求开启，新能源市场快速回暖，全球动力电池装机量保持良好的增长趋势，年底实现正增长。

公司秉承“矢志成为全球最具价值的新能源材料综合服务商”的发展理念，通过“战略国际化、治理现代化、管理数字化、员工职业化”打造公司现代治理体系，始终坚持“经营先行，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精神，以应对市场变化及行业高速发展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产品研发迅速有序推进，经营性现金流明显改善，各项经济指标稳步向好，为公司2021年的生产经营打下坚实的基础。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3,962.41万元，同比提升40.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015.94万元，同比提升133.65%，持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完成以下主要工作：

1.成功实现IPO，补足公司资本化短板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成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成为专业从事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首家上市公司。公司上市成功不仅提升公司市场形象，更促进公司信用提升、客户拓展及政企关系维护，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更加开放的平台。同时，成为公众公司，公司治理及信息透明化将更有利于促进公司提升管理水平和治理水平，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管理基础。

2.主营业务市占率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受益于公司客户结构优质、产品性能良好等因素，公司三元前驱体及四氧化三钴销售量稳步提升。根据上海有色网统计，2020年度公司三元前驱体市场占有率提升至23%，四氧化三钴市场占有率提升至26%，均跃居行业第一。

3.循环布局初显成效

公司基于产业协同及成本管控方面考虑布局循环冶炼产业，形成镍、钴中间品湿法加工硫酸镍、硫酸钴以及锂离子电池循环回收产能，与前驱体产业形成良好的产业链协同优势。随着循环产业逐步实施，公司产业链延伸及协同优势将进一步凸显，从而有效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节省生产环节，有效提升生产协同能力。

4.持续提升技术研发实力，科技创新成果不断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研发为第一驱动力，通过工艺、设备、管理不断提高综合产出、提高品质保障能力。其专注研发、快速反应、工艺设备协同的优势，为公司持续获得产业链中优质市场份额提供重要支撑。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27,010.70万元，同比增长53.93%，开发及改进的新品超过2000种，达到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同时增强自身技术底蕴积累。报告期内，公司无钴单晶产品、多款7系产品、8系产品及9系产品均取得突破，其中无钴单晶完成批量认证和审厂。

5.紧跟市场发展步伐，募投项目加速推进

鉴于目前新能源车市场的急速增长，公司IPO募集资金新建6万吨前驱体产能正按照公司整体规划加速进行，首期1.5万吨前驱体产能预计2021年第二季度投产，同时，同步进行余下4.5万吨前驱体产能扩建，整体募投项目预计在2021年第四季度全部完成，以应对新能源市场规模爆发所带来的产品需求，助力公司保持与行业高速增长的一致步调。

6.管理提速，挖潜增效奠定企业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在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同时，大力推进精益管理，有效提升全员质量意识，产品直通率和客户满意度均有较大提升，内部挖潜成效显著，品质管控能力、产品生产能力及研发协同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产能利用率饱和，在公司产品处于供不应求的市场形势下，为公司维系现有客户、开发新客户提供有力保障。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439,624,072.44	100%	5,311,212,819.90	100%	40.07%
分行业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7,439,624,072.44	100.00%	5,311,212,819.90	100.00%	40.07%
分产品					
三元前驱体	5,673,237,645.94	76.26%	3,778,632,088.79	71.14%	50.14%
四氧化三钴	1,442,309,890.02	19.39%	1,342,513,364.86	25.28%	7.43%
受托加工	145,885,527.67	1.96%	52,920,260.88	1.00%	175.67%
其他	178,191,008.81	2.40%	137,147,105.37	2.58%	29.93%
分地区					
中国大陆	5,015,256,382.04	67.41%	3,180,931,109.48	59.89%	57.67%
中国其他地区	5,750,558.65	0.08%	31,346,558.54	0.59%	-81.65%
韩国	2,417,109,016.17	32.49%	2,096,514,876.66	39.47%	15.29%
其他国家	1,508,115.58	0.02%	2,420,275.22	0.05%	-37.69%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3 号——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海外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3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主要收入来源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回款情况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三元前驱体	韩国	29,662.12	2,323,787,342.38	2,099,007,449.99	无

(单位: 吨、元)					
四氧化三钴 (单位: 吨、元)	韩国	536.38	93,310,813.46	91,900,913.07	无
其他 (单位: 吨、元)	韩国	0.05	10,860.33	10,860.33	无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3 号——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 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业务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7,439,624,072.44	6,461,699,867.90	13.14%	40.07%	38.74%	0.83%
分产品						
三元前驱体	5,673,237,645.94	4,926,472,578.94	13.16%	50.14%	51.19%	-0.60%
四氧化三钴	1,442,309,890.02	1,275,582,917.13	11.56%	7.43%	2.74%	4.04%
分地区						
中国大陆	5,015,256,382.04	4,362,406,571.28	13.02%	57.67%	53.01%	2.65%
韩国	2,417,109,016.17	2,091,889,778.97	13.45%	15.29%	18.22%	-2.1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 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各环节主要产品或业务相关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 依靠多年对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的投入, 利用完备的产业化平台, 较快地建立现代化的自主研发体系。公司以高镍、掺杂、烧结、循环等技术作为主要研发方向, 组织人力、财力、物力不断进行技术攻关, 基于共沉淀法最终形成多项核心技术, 主要如下:

(1) 单晶前驱体合成技术, 采用间歇式共沉淀工艺, 独特的开釜造核过程, 让晶种形成特有的结构在进行生长, 制备出球形度好, 形貌均匀, 无团聚, 高比表, 窄分布的前驱体, 降低单晶材料烧结过程中的控制难度, 采用此工艺制成的材料具有高电压、长循环的优势, 尤其是在低钴、无钴系单晶材料中性能更突出。

(2) 定量造核连续法合成制备技术, 采用固定数量和粒度的定量造核连续式共沉淀工艺, 制备出粒度大小及分布稳定, 球形度好, 大小颗粒一次颗粒一致, 无球裂, 无微粉 ($D_{min} > 2\mu m$) 的宽分布产品, 此技术能综合前驱体 XRD、SEM、TD、BET、多元素掺杂等要求, 解决高镍产品产气、高温循环、阻抗高等问题。

(3) 多工艺组合共沉淀技术, 采用长周期间歇式工艺, 在产品制备过程中延长颗粒生长周期, 并分段设计不同工艺的设计, 让前驱体从内到外结构逐渐转变, 解决正极材料烧结过程由于颗粒大导致反应内外不一致、以及材料内部应力, 使得该工艺产品能同时兼顾高电压、高容量、高压实、高倍率、长循环、低直流内阻等特点。

(4) 氧化物前驱体制备技术, 通过对前驱体进行预烧结, 并在煅烧过程中, 精确控制煅烧温度、停留时间、气氛等参数, 省去前驱体烘干工序成本, 提高前驱体的金属含量 20% 以上, 降低物流成本, 提升正极材料烧结产能。

(5) 定量间歇式共沉淀技术，由于高镍材料的结构、一致性要求更高，采用分段定量制备的共沉淀工艺，每段工艺均针对材料结构要求进行单独设计，并进行定量制备，合成时间能精确控制在正负1小时以内，在满足高镍材料结构要求下极大的提高前驱体一致性。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销售收入 30%以上产品的销售均价较期初变动幅度超过 30%的

适用 不适用

不同产品或业务的产销情况

	产能	在建产能	产能利用率	产量
分业务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吨）	92,704.17	75,000	99.33%	92,079.55
分产品				
三元前驱体（吨）	72,337.50	75,000	100.95%	73,025.70
四氧化三钴（吨）	20,366.67		93.55%	19,053.85

说明：截止2020年底，公司总产能21万吨，其中在建产能7.5万吨，建成产能13.5万吨（11万吨/年的三元前驱体产能、2.5万吨/年四氧化三钴产能）。因2020年新建成产能释放时间较短，2020年实际有效产能9.27万吨。

(4)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销售量	吨	90,922.08	55,581.47	63.58%
	生产量	吨	92,079.55	58,455.78	57.52%
	库存量	吨	5,358.82	4,857.13	10.3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销量合计较去年增长63.58%，产量较去年增长57.52%，主要系新能源行业快速发展，客户的产品需求量增加，加之新产能在报告期内充分释放，产销量大幅增加。

(5)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具有重要影响的销售框架性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合同价款	合同签订日期	期限	金额（元）
1	客户A	三元前驱体	以具体销售订单为准	2019年3月	三年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累计销售额367,209万元。
2	客户B	四氧化三钴、三元前驱体	以具体销售订单为准	2019年9月	三年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累计销售额239,190万元。
3	客户C	三元前驱体	以具体销售订单为准	2020年3月	三年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累计销售额109,331万元。

(6)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直接材料	6,003,634,388.00	92.92%	4,339,669,087.49	93.18%	38.34%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直接人工	61,045,347.79	0.94%	41,019,339.29	0.88%	48.82%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制造费用等	397,020,132.11	6.14%	276,641,477.73	5.94%	43.51%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合计	6,461,699,867.90	100.00%	4,657,329,904.51	100.00%	38.74%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以直接材料为主，占比超过90%，基本保持稳定。生产所需的直接材料主要包括硫酸钴、硫酸镍、硫酸锰和氯化钴等。

公司直接人工主要为生产员工的薪酬；制造费用主要包括水电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费和运费等。

(7)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8)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9)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188,372,753.7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3.1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2,467,972,890.52	33.17%
2	客户 B	1,876,707,762.08	25.23%
3	客户 C	1,109,648,184.32	14.92%
4	客户 D	368,675,928.01	4.96%
5	客户 E	365,367,988.82	4.91%
合计	--	6,188,372,753.75	83.1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472,671,867.7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7.3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763,424,639.18	11.55%
2	供应商 B	524,674,669.41	7.93%
3	供应商 C	440,814,201.75	6.67%
4	供应商 D	381,124,794.77	5.76%
5	供应商 E	362,633,562.66	5.48%
合计	--	2,472,671,867.77	37.3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5,597,653.35	74,306,253.50	-65.55%	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本年运费等调整至主营业务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	156,034,728.06	113,713,644.39	37.22%	主要系规模快速扩张，管理人员增加导致薪酬及相关费用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64,259,674.57	90,270,632.97	-28.81%	主要系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270,106,975.37	175,470,212.03	53.93%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人才队伍持续扩张、研发耗用材料持续增长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技术领先战略，以技术研发为第一驱动力，通过技术引领高端化、国际化进程，保持高投入研发，持续提升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确保领先于行业的产品技术开发能力，配套的研发设备与工艺优化集成能力。公司产品聚集以高镍低钴、全系列三元前驱体（单晶、高镍、掺杂、高压实）、二元及四元前驱体、高电压四氧化三钴为研发方向，年开发与改进的新品数量超2,000种，实现公司产品及在研产品全系列覆盖。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27,010.70万元，同比增长53.93%，占公司营业总收入比例为3.6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337	268	15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32%	11.39%	10.30%
研发投入金额（元）	270,106,975.37	175,470,212.03	107,870,450.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63%	3.30%	3.5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6,790,267.32	4,661,177,286.31	4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3,202,465.66	4,911,819,689.04	3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587,801.66	-250,642,402.73	-284.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113,036.00	267,349,198.02	-57.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416,247.90	872,011,516.54	20.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303,211.90	-604,662,318.52	55.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6,603,221.71	3,691,525,128.97	12.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3,167,615.08	2,568,344,470.79	-14.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3,435,606.63	1,123,180,658.18	74.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7,495,647.33	270,184,307.73	450.5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动说明：2020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64亿元，对比去年同期公司经营现金流净额-2.5亿元，同比增长284.96%。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围绕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探索多种方式提高资产经营能力，严格控制存货增量额，加大货款回笼力度，加强票据回款质量，促使经营现金流改善，实现由负转正，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的改善，为公司高质量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切实的保障；

2.投资活动现金流变动说明：2020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37亿元，对比去年同期-6.05亿元，同比增长55.01%。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为进一步扩大产能模，加大项目投资建设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变动说明：2020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63亿元，对比去年同期11.23亿元，同比增长74.81%，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首发上市收到募集资金且本年度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6,598,614.79	-5.59%	主要为票据贴现息支出。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64,000.00	-0.43%	主要为本期理财产品到期，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将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投资收益所致。	否
资产减值	-10,599,408.63	-2.23%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0,236,729.32	2.15%	主要为赔偿款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2,490,236.02	0.52%	主要为违约金、捐赠支出及非常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6,735,499.43	-1.42%	报告期末根据会计政策计提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否
其他收益	79,069,230.27	16.62%	收到及当期摊销的政府补助。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711,889,158.17	27.49%	950,633,486.34	15.42%	12.07%	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1,761,255,671.83 元，增加 185.27%，主要系 2020 年 12 月底收到 IPO 募集资金导致银行存款增加，且本期开票规模扩大致使票据保证金增加，导致其他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230,559,042.87	12.48%	810,691,033.45	13.15%	-0.67%	未构成重大变动
存货	1,459,679,738.79	14.80%	1,039,919,753.96	16.87%	-2.07%	未构成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2,081,260,402.54	21.10%	1,701,792,754.70	27.61%	-6.51%	未构成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607,052,826.06	6.15%	193,749,408.12	3.14%	3.01%	未构成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734,132,739.65	7.44%	738,105,406.70	11.97%	-4.53%	未构成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840,936,607.02	8.53%	150,093,602.13	2.44%	6.09%	未构成重大变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62,064,000.00	97,036.00				62,161,036.00		
2.衍生金融资产		73,250.99	151,544.78					224,795.77
3.其他债权投资	673,633,868.82				748,888,705.17	673,633,868.82		748,888,705.17
金融资产小计	735,697,868.82	170,286.99	151,544.78		748,888,705.17	735,794,904.82		749,113,500.94
上述合计	735,697,868.82	170,286.99	151,544.78		748,888,705.17	735,794,904.82		749,113,500.94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权利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62,064,000.00	97,036.00			62,161,036.00	2,161,036.00		自有资金
金融衍生工具		73,250.99	151,544.78				224,795.77	自有资金
其他	673,633,868.82			748,888,705.17	673,633,868.82		748,888,705.17	融资
合计	735,697,868.82	170,286.99	151,544.78	748,888,705.17	735,794,904.82	2,161,036.00	749,113,500.94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金总额	额	额比例		向	
2020 年	首次公开发行	127,465.35	2,408.8	2,408.8	0	0	0.00%	126,169.59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127,465.35	2,408.8	2,408.8	0	0	0.00%	126,169.5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184 号》文的核准，公司于 2020 年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6,970,000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4.6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01,462,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26,808,452.83 元（不含发行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7,608,507.1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74,653,547.17 元。扣除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承销费用人民币 112,116,960.00 元（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6,346,243.02 元）后的金额人民币 1,289,345,040.00 元，已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通过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汇入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开设的账户，账号 551000010120100005018，到账金额 1,289,345,04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0]41364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本年度和累计使用及年末余额情况

本年度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4,088,000.00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24,088,000.00 元，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61,695,886.18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性能动力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西	否	126,172.06	126,172.06	2,408.8	2,408.8	1.9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否

部基地项目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40,000	40,000	0	0	0.00%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6,172.06	166,172.06	2,408.8	2,408.8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0	--	--
合计	--	166,172.06	166,172.06	2,408.8	2,408.8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	不适用										

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21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431.20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21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不适用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p> <p>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投资产品最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52,800.00 万元。</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技术的研发与推广	140000 万元	4,457,611,421.91	1,366,996,389.49	3,565,692,235.12	194,290,007.14	178,221,106.5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随着全球性能源安全、环境保护理念发展、大气污染等因素的驱动下，随着终端智能化需求，新能源产业变革等多方面影响下，加快新能源车推广应用成为全球主流国家汽车行业发展趋势。新能源汽车产业在成为各国支柱型新经济增长点的同时，符合全球主流国家环境保护需求。锂电产业及其材料作为新能源车产业的重要环节，近年来呈现持续爆发、快速增长的态势。公司所处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随着技术、规模、品质等终端要求的不断提升，近年来亦显现出行业集中度提升，规模提升、品质提升等新的发展趋势。

2020年，随着新能源车受到市场终端认可的不不断提升，新能源车产业的发展由前期政策带动，转向以市场需求为基础、安全性能、研发创新等要素为驱动的新增长阶段。国内外对于新能源车产业的政策支持也在不断更新，强力促进整个产业链的绿色发展、技术发展、健康发展。

国内政策导向：

1、2020年3月31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明确将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和免征购置税政策延长2年。中央财政采取以奖代补，支持京津冀等重点地区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对二手车经销企业销售旧车，从2020年5月1日至2023年底减按销售额0.5%征收增值税。

2、2020年6月11日，国务院关于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部门分工的意见正式发布，要求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新一代信息网络，增加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推广新能源汽车，激发新消费需求、助力产业升级。

3、2020年10月9日，国务院常委会议通过《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自2021年起，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的公共领域新增或更新公交、出租等车辆中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80%。

4、2020年10月27日，《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2.0》正式发布，其中对汽车产业进行预估，2035年汽车销量为4000万辆，节能汽车与新能源汽车销量各占一半；预计到2035年新能源汽车年销售量将占汽车总销量的50%以上，其中纯电动汽车将占新能源汽车的95%以上。

国际政策导向：

欧洲在颁布最严碳排放要求后，各国陆续出台禁售、禁产时间表，德国、英国、荷兰、挪威、丹麦等国家将先后于2025年-2030年间禁产、禁售传统燃油车；汽车税、注册税、消费税等税种减征、免征等财政政策支持；再加上新能源车补贴不断优化加强等因素影响，为国际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奠定良好的政治基础。

在国际国内相关政策的激励下，在全球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下，2020年国内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133.7万辆，同比实现11%的增长，国际新能源汽车销量达291万辆，同比实现44%的增长，未来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将不断提速。

公司正极材料前驱体以三元材料前驱体为主要产品，现阶段三元前驱体已成为动力电池正极材料中市场份额最大的材料，新能源车中长续航里程是其主要的发展方向之一，相较于传统三元正极材料，高镍三元正极材料拥有更高的能量密度、有更长的续驶里程、更低的综合成本等优势，公司2020年高镍系前驱体产品销售占比超过80%。市场需求将促使更多主流动力电池企业选择高镍三元正极材料的技术方向，形成对高镍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的持续需求，引导了三元前驱体行业向高镍化、高一一致性等方向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围绕公司“矢志成为全球最具价值的新能源材料综合服务商”这一发展理念，通过公司“四化”建设，即战略国际化、治理现代化、管理数字化、员工职业化的新兴发展方式，加强技术研发、设备研发、品质管控、产业协同等提升手段，在三元前驱体行业持续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同时，加快产业布局，规模布局以应对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速率；利用公司上市优势，培养、寻找各领域领军型人才，建立一支认可公司企业文化、高效成长的管理队伍，为公司成为全球最具价值的新能源材料综合服务商提供有力保障。

（三）经营计划

年度工作思路：巩固发展成果，洞察时代脉搏；抓住时代机遇，抢占市场份额；补强自身短板，挑战新的高度。

为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聚焦经营，全面提升经营效率

报告期，随着新能源车行业整体需求提速及“新冠”疫情带来3C数码消费需求增加，公司得益于高端化、国际化的策略，核心客户LGC、特斯拉、厦门钨业等一批国际、国内客户需求大幅提升，成为公司营业增速的有力保障。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经营，坚持优质、多元、多层次的客户结构，全产业链和价值服务；同时，增强经营组织建设，巩固业务优势，稳定行业地位，保持全球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及时关注客户市场及原材料市场的变化情况，加强供应体系建设，同国际、国内各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意愿，在保障公司原材料供应体系安全的前提下，不断提升采购质量。贸易服务跟产业和交易相结合，增加营收，拓展服务领域，全面提升整体经营效率。

2. 强化研发，持续推进技术创新

始终保持研发核心地位，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紧贴市场、客户需求确立研发方向，加强现有产品机理及结构的优化，以及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等方面的研究、开发和利用，巩固自身“壁垒”属性，系统提高研发的综合竞争力。持续提升技术服务生产能力，依托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平台，加快建设国家级研发中心，高效率、高质量的助力精益制造。不断加大核心研发团队建设，构建科学、合理的多层次、高规格研发队伍，加强产学研合作、产业链合作等方式，持续提升技术设备创新能力及成果，服务公司战略发展。

3. 品质优先，全面服务客户要求

践行“品质优先，技术先行”的服务精神，不断提升产品品质性能，持续改进异物及金属颗粒控制，有效提升公司产品合格率。2021年，公司产品合格率根据产品序列的不同，整体合格率 $\geq 95\%$ ，并持续提升；以顾客需求为关注焦点，积极倡导质量文化，践行“三零原则”和“五不放过原则”，严控品质的同时为公司降本增效提供品质助力。

4. 精益管理，有效提升生产效率

继续深入执行全面、全员精益管理，不断完善和优化精益管理制度、自动化流程体系，提升公司生产、运营效率，重点抓好产业协同的合理配置、生产基地科学选择、生产产线的优化、重点生产环节改进、综合产出率与一次合格率提高，从而真正让精益管理保障客户的交货、产品品质的稳定，让管理保障经营、生产及投资质量，提升运营效率，保障品质稳定。

5. 强化内控，促进持续稳定增长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和制度建设，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断完善内控实施体系，加强风险预控环节，有效提升体质制度执行效率。挖掘内部潜能，优化生产管控、人力资源配比、提升品控等方式，服务公司快速、稳定发展局面，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

6. 人力建设，助推公司高质发展

基于业务需要及管理需要，“双轮驱动”人力资源业务规划与发展，从组织管理、人才管理、干部管理、价值评价与分配、支撑体系建设等5个业务领域，制订强有力的举措，全力推进人力资源建设，外引内培，全面提升干部素质，补齐人才短板，

确保业务及管理对人力资源业务需求的实现，助力产业发展成功。

7.加速布局，助力公司高速发展

随着新能源车行业逐步受到市场认可，产业链增速明显提升，下游产业的加速布局带动上游产业产能扩张，为保证公司规模竞争优势，加快产业布局亦成为公司新一年重点发展事项。2021年，公司募投项目新建6万吨前驱体产能，首期1.5万吨前驱体产能将于第二季度建成投产，其余4.5万吨前驱体产能同步加速建设，力争2021年度完成整体募投项目建设。同时，公司密切关注行业市场需求变化，及时把控广西钦州南部产业基地建设进度，以应对未来新能源车行业及客户的需求，加速公司发展进程。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环境经济及政策风险

新能源汽车是公司三元前驱体产品最终主要应用领域之一。受益于产业政策的推动，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取得快速发展，由此带动锂电池关键材料正极前驱体市场规模和出货量的大幅增长。为了行业有序健康发展，扶优扶强、提升产业国际竞争力，国家主管部门根据市场情况对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进行因地制宜的调整，动力电池系统能量密度、新能源汽车整车能耗及续航里程等技术标准不断提高，购置补贴持续退坡。同时，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企业均面临降成本的巨大压力，部分企业出现净利润下降的情形。未来，若我国新能源汽车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始终以市场为导向，密切关注新能源产业政策走向，积极响应国家经济发展政策，顺应市场需求，以政策要求护航企业健康快速发展。贯彻公司协同研发、专注研发、开放研发的态度，加强与市场、客户的互动及合作，积极探寻行业前端市场导向，规避相关产业政策风险给公司带来的经营影响。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三元前驱体作为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的关键原材料，吸引大量新企业的加入，同时，现有三元前驱体企业纷纷扩充产能，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生产企业开始逐步分化，龙头企业的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成本、品牌等方面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将会对公司的市场份额、毛利率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充分利用行业龙头地位，协同发挥研发优势、品质优势、客户优势、规模优势，继续巩固和强化核心竞争力，始终保持行业头部企业的发展增速和市场地位。

3.原材料供应、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三元前驱体及四氧化三钴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铝）、氯化钴等。受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市场供需变化的影响，原材料价格可能发生较大变动，从而导致公司采购价格出现一定波动。公司与主要客户未就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约定价格调整机制。如果发生采购价格大幅波动，公司未能严格以销定采，锁定价格波动风险，或者主要原材料供应短缺等情形，公司又未能及时有效应对，将会对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为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加强运用原材料采购与产品销售订单同步定价的策略，提高原材料价格波动与产品价格变动的匹配性，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动对业绩的不利影响。积极开发供应商渠道，多层次、多元化的配置公司原材料来源，全力保障公司生产经营连续性。

4.技术路线变动风险

按照正极材料的不同，锂电池可分为三元锂电池、磷酸铁锂电池、锰酸锂电池、钴酸锂电池等类型，近年来，三元锂电池市场占比不断提升，占据多数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公司用于生产三元锂电池的三元前驱体产品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百分之七十以上。若未来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主流技术路线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三元前驱体的市场需求将会受到较大影响，从而对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与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不断巩固研发优势，充分发挥专注研发、规模研发、开放研发、快速研发、设备研发、协同研发优势，及时、有效地开发与推出新的技术材料产品，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变化，继续按照《公司章程》及《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执行。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69,65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5,572,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5,572,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469,507,185.5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69,65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 0.8 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转增股本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兼顾投资者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相匹配。该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其中2019年1月，中伟新材料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中伟新材料注册资本由7,142.8571万元增加至40,000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32,857.1429万元全部以资本公积转增，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转增。

2.公司2020年度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69,65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0.8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转增股本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45,572,000.00	420,159,388.57	10.85%	0.00	0.00%	45,572,000.00	10.85%
2019年	0.00	179,826,99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年	0.00	63,133,929.01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收购报告书 或权益变动 报告书中所 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 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 行或再融资 时所作承诺	邓伟明;陶 昊;吴小歌	股份限售承 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或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价，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2020 年 12 月 23 日	36 个月	严格 按照 承诺 内容 履 行， 不存 在违 反承 诺的 情 形。
	湖南中伟 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铜仁弘新 成达企业 管理咨询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股份限售承 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或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	2020 年 12 月 23 日	36 个月	严格 按照 承诺 内容 履 行， 不存 在违 反承 诺的

			<p>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情形。
	廖恒星;朱宗元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及本承诺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2020 年 12 月 23 日	12 个月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贺启中;黄星;王一乔;曾高军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及本承诺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2020 年 12 月 23 日	12 个月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对于本承诺人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增资方式获得的发行人 338 万股股份，如属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报受理日前六个月内进行增资扩股的，则自上述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即 2019 年 12 月 30 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3）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p>	2020 年 12 月 23 日	36 个月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永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大龙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省梵净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贵州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基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富长江成长股权投资（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谦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2020 年 12 月 23 日	12 个月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p>嘉兴谦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走泉绿色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平潭建发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铜仁恒盛励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铜仁源聚智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p>					
	<p>常德兴湘财鑫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湖南青蒿瓴泓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应波博瑞股权投资</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属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报受理日前六个月内进行增资扩股的，则自上述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即 2019 年 12 月 30 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p>	<p>2020 年 12 月 23 日</p>	<p>36 个月</p>	<p>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荣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贰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关于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赔偿责任的承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就股份回购及股份购回郑重作出如下承诺：（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	2020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3）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上述承诺为发行人真实意思表示，发行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邓伟明;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吴小歌	股份回购承诺	关于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赔偿责任的承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就股份回购及股份购回郑重作出如下承诺：（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承诺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3）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上述承诺为本承诺人真实意思表示，本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0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邓伟明;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就稳定股价郑重作出如下承	2020 年 12 月 23	36 个月	严格按照承诺	

	<p>限公司;廖 恒星;陶 吴;吴小 歌;中伟新 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朱宗元</p>		<p>日</p> <p>诺: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公司股份总数, 下同)时, 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 增强投资者信心, 维护公司股价稳定, 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 当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 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如下优先顺序选择一种或几种相应措施稳定股价: (1) 公司回购股票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 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 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若根据当时适用的相关规定, 回购股份需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则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 该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 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 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且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公司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 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 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 还应符合下列各</p>		<p>内容履行, 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	---	--	---	--	--------------------------

			<p>项条件：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 50%。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其从公司领取薪酬的，均应当履行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1）公司回购股票的启动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2) 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3) 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6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4)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回购的股份按照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的方式处理。（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	--	--	--	--	--	--

			<p>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增持公告；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4、稳定股价预案的终止条件自公司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公司继续回购股票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及/或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5、约束措施（1）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的或者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2）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价稳定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 若公司违反上市后 3 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 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上市后 3 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未达到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则控股股东、</p>			
--	--	--	--	--	--	--

			<p>实际控制人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收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 7 日内，将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减去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返还给公司。拒不返还的，公司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取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40%。3）若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 3 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即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未达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10%），则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每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自收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 7 日内，按上年度薪酬（税后）总和的 20% 减去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应当自上述期限届满之日起，扣减该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月税后薪酬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获得税后薪酬的 40%。</p>			
	<p>蔡戎熙;曹越;邓伟明;葛新宇;贺启中;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黄星;李德祥;李巍;廖恒星;刘芳洋;陶吴;铜仁恒盛励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p>	<p>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p>	<p>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1）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p>	<p>2020 年 12 月 23 日</p>	<p>长期</p>	<p>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有限合伙);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铜仁源聚智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一乔;王正浩;吴小歌;曾高军;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朱宗元</p>					
	<p>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德兴湘财鑫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永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大龙扶贫</p>	<p>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p>	<p>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p> <p>(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1)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p>	<p>2020年12月23日</p>	<p>长期</p>	<p>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开发投资 有限责任 公司;贵州 省梵净山 投资控股 集团有限 公司;贵州 省高新技 术产业发 展基金创 业投资有 限责任公 司;贵州新 动能产业 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海富 长江成长 股权投资 (湖北)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湖南 青蒿瓴泓 私募股权 基金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嘉兴谦诚 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嘉兴 谦杰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嘉兴应波 博瑞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江苏惠泉					
--	---	--	--	--	--	--

	绿色产业 股权投资 基金（有 限合伙）； 宁波梅山 保税港区 荣松投资 管理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平潭建发 捌号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前海方舟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前海股权 投资基金 （有限合 伙）；苏州 君骏德股 权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合 伙）；厦门 建发新兴 产业股权 投资贰号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中国- 比利时直 接股权投 资基金；中 央企业贫 困地区产 业投资基 金股份有 限公司；中 原前海股 权投资基 金（有限					
--	---	--	--	--	--	--

	合伙)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作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顾问，现承诺如下：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中，本所出具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本所律师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作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顾问，现承诺如下：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中，本所出具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本所会计师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评估机构，现承诺如下：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中，本公司出具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公司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

			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现承诺如下：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中，本公司所出具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蔡戎熙;曹越;葛新宇;贺启中;黄星;李德祥;李巍;廖恒星;刘芳洋;陶吴;王一乔;王正浩;曾高军;朱宗元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0年12月23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1）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股份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若本承诺人	2020年12月23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违反上述承诺的，减持股份所得增值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邓伟明;吴小歌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1）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如本承诺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则在此期间以及本承诺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3）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5）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股份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减持股份所得增值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2020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君骏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p>	2020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

	业（有限合伙）		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股份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减持股份所得增值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反承诺的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9.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智清、曾春卫、陈贵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成立华泰中伟股份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伟股份家园1号”），由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于2020年11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2020年12月，中伟股份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首发时战略配售，配售数量为569.70万股。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贵州大龙汇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任职单位	经营	检测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格	0.73	0.00%	1	否	定期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格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	经营	设备采购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格	4,269.4	9.50%	6,232	否	定期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格		

有限公司	制企业												
江苏海狮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经营	设备采购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格	664.7	1.48%	800	否	定期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格		
贵州大龙汇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任职单位	经营	原材料硫酸锰采购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格	7,064.45	1.07%	7,200	否	定期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格		
大龙龙晟大酒店	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企业	经营	酒店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格	12.12	3.52%	13	否	定期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格		
湖南唯楚果汁酒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企业	经营	商品采购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格	6.48	0.00%	0	否	定期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格		
湖南民强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企业	经营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格	7.21	0.00%	0	否	定期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格		
合计				--	--	12,025.09	--	14,246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具体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				无									

大的原因（如适用）	
-----------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房屋租赁

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承租房产情况如下：

编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面积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备注
----	-----	-----	----	----	------	------	----

				(平方米)			
1	中伟股份	长沙江城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宁乡县双江口镇长兴新区长沙大河西农产品物流中心项目A2-北栋	4,638.60	员工宿舍	2018年11月19日至2023年11月18日	
2	湖南新能源	长沙市翔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乡县双江口镇长兴新区大河西农产品物流中心A2-1	1,928.40	员工宿舍	2020年7月7日至2021年7月6日	
3	湖南新能源	长沙顺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乡县经济技术开发区谐园北路旺宁新村三期人才公寓25栋3楼(301-308)、4楼(401-408)	1,005.36	员工宿舍	2020年10月14日至2021年10月13日	
4	湖南新能源	长沙瑞达置业有限公司	宁乡县经济技术开发区谐园北路旺宁新村一期项目2栋	1,558.44	员工宿舍	2018年8月30日至2021年8月29日	
5	中伟贸易	WeWork Korea Yuhan Hoesa	#150, 15th Floor, wework, 416 Hangang-Daero, Jung-gu, Seoul, Korea	4人位办公室	办公	2020年8月1日至2021年7月31日	
6	湖南新能源	长沙市翔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乡县双江口镇长兴新区大河西农产品物流中心 A2-1 北栋	874.53	员工宿舍	2020年11月1日至2021年10月31日	
7	湖南新能源	长沙市翔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乡县双江口镇长兴新区长沙大河西农产品物流中心 A2-1 24 套	917.42	员工宿舍	2020年7月9日至2021年7月8日	
8	中伟贸易	NAGOYA, Marunouchi (Open Office)	3F, Yagihyo Tenmacho Building, 2-5-5 Nishiki, Naka-ku, Nagoya-shi, Aichi-Ken, 460-0003, Japan	2人办公位	办公	2020年8月5日至2021年8月31日	
9	中伟贸易	上海办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金砖大厦1809	26人位办公室	办公	2020年1月30日至2021年2月28日	已到期 停租
10	天津新能源	邢克勤	天津市开发区南海路12号C座4门702室	163.49	员工宿舍	2020年4月15日至2021年4月14日	已停租
11	天津新能源	德事(天津)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和平区分公司	天津环球金融中心	4人位办公室	办公	2020年8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已到期 停租

2. 融资租赁

序号	融资方	租赁方	金额 (万元)	租赁期限	用途	尚未偿还金额 (万元)
1	公司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400.00	2018-2021	购入设备	2,334.48
2	公司	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	2017-2020	购入设备	已还清

3	公司	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	2018-2020	购入设备	已还清
4	公司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400.00	2018-2021	购入设备	212.42
5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844.78	2018-2021	购入设备	513.37
6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66.40	2019-2022	购入设备	183.61
7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377.60	2019-2022	购入设备	566.60
8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76.00	2019-2022	购入设备	236.91
9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11.20	2019-2022	购入设备	400.51
10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42.40	2019-2022	购入设备	677.95
11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704.00	2019-2022	购入设备	338.63
12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6.00	2019-2022	购入设备	33.41
13	湖南新能源	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	2018-2020	购入设备	已还清
14	湖南新能源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2022	购入设备	5,590.99
15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67.50	2017-2020	购入设备	已还清
16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117.50	2017-2020	购入设备	已还清
17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316.00	2018-2021	购入设备	237.48
18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28.78	2018-2021	购入设备	237.48
19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48.80	2018-2021	购入设备	415.88
20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681.60	2018-2021	购入设备	451.54
21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2019-2021	购入设备	566.97
22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2019-2021	购入设备	425.23

23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04.00	2019-2021	购入设备	249.47
24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0.00	2019-2022	购入设备	26.38
25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03.22	2019-2022	购入设备	422.39
26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33.68	2019-2022	购入设备	717.21
27	湖南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45.61	2019-2022	购入设备	348.68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0		0		0		0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8,000	2020年03月20日	42,881.15	连带责任保证	2025/3/20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		46,000	2020年10月	9,698.07	连带责任	2026/10/15	否	是

技有限公司			15 日		保证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2020 年 09 月 22 日	16,007.2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31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2020 年 10 月 23 日	4,285.3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9/24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	2020 年 03 月 02 日	9,600.38	连带责任保证	2025/3/1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00	2020 年 09 月 08 日	23,194.7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9/8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2020 年 06 月 17 日	17,899.3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6/17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20 年 06 月 23 日	3,496.9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6/22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	2017 年 12 月 01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12/1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2020 年 10 月 22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4/21	否	是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41,600	2019 年 07 月 17 日	36,637.79	连带责任保证	2022/12/31	否	是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35,000	2020 年 11 月 05 日	6,393.89	连带责任保证	2025/11/5	否	是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2020 年 10 月 23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9/24	否	是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2020 年 09 月 22 日	11,973.0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31	否	是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2020 年 10 月 22 日	5,959.75	连带责任保证	2021/7/30	否	是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13,000	2020 年 10 月 28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7	否	是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	2019 年 09 月 04 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9/4	否	是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8,000	2020 年 12 月 28 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12/28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28,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5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18,027.7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5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428,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5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18,027.76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8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60,964.4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26,193.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87,157.86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伟股份	嘉能可	粗制氢氧化钴	2020年03月06日			无		以订单采购为准,期限3年		否	无	正在履行		
中伟股份	江西睿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硫酸镍	2019年09月18日			无	2019年09月18日	以具体采购订单为准,期限6个月		否	无	履行完成		
中伟股份	肇庆市金晟金属实业有限公司	硫酸镍	2019年09月18日			无	2019年09月18日	以具体采购订单为准,期限6个月		否	无	履行完成		
中伟股份	中冶瑞木新能	硫酸镍	2019年09月19日			无	2019年09月19日	以具体采购订		否	无	履行完成		

	源科 技有 限公 司		日				日	单为 准， 期 限 1 年					
中伟 股份	陕西 聚泰 新材 料科 技有 限公 司	硫酸 镍	2019 年 11 月 26 日			无	2019 年 11 月 26 日	以具 体采 购订 单为 准， 期 限 1 年		否	无	正在 履 行	
中伟 股份	江西 省广 德环 保科 技股 份有 限公 司	硫酸 镍	2019 年 12 月 05 日			无	2019 年 12 月 05 日	以具 体采 购订 单为 准， 期 限 1 年		否	无	正在 履 行	
中伟 股份	广西 银亿 科技 材料 有限 公司	硫酸 镍	2019 年 12 月 06 日			无	2019 年 12 月 06 日	以具 体采 购订 单为 准， 期 限 6 个 月		否	无	正在 履 行	
中伟 股份	新乡 吉恩 新能 源材 料有 限公 司	硫酸 镍	2019 年 10 月 29 日			无	2019 年 10 月 29 日	以订 单采 购为 准， 期 限 3 年		否	无	正在 履 行	
中伟 股份	荆门 市格 林美 新材 料有 限公 司	硫酸 镍	2019 年 09 月 17 日			无	2019 年 09 月 17 日	以订 单采 购为 准， 期 限 3 年		否	无	正在 履 行	
中伟	赣州	硫酸	2019			无	2019	以订		否	无	正在	

股份	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钴、氯化钴	年 10 月 29 日				年 10 月 29 日	单采购为准，期限 3 年				履行		
中伟贸易	TOP SEN RES OUR CES PTE. LTD	镍粉	2019 年 03 月 05 日			无	2019 年 03 月 05 日	以订单采购为准，期限 10 个月		否	无	履行完毕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努力推进经营业务发展，同时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建立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明确界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从机制上保证股东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在经营决策过程中，确保财务稳健，保障公司资产、资金安全，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资信状况良好，与银行建立长期信贷合作关系，获得合作银行较高的信用评级和授信额度。

（二）职工权益保护

员工是企业经营和发展的主体。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维护和保障员工的切身利益，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努力为员工创造优良的工作环境，依法保护员工合法权益。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建立完善的包括社保、公积金等在内的薪酬福利制度。加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宣贯，以企业民主管理为基础，组织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激发员工干事创业的斗志；关心职工安全和健康，做好员工生活保障工作。公司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制度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定期排查安全隐患，并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培训，把安全生产的理念和行动落实到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帮助全体员工树立安全生产的意识，营造安全健康的生产经营环境。

（三）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的社会责任。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高度的重视和应有的保护。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等工作融入日常经营管理中。公司严格遵守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根据实际需要置备必要的环保设施，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处理能力均满足排放量的要求，使得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及噪声得到合理、有效的控制。

（五）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积极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公司的快速发展，得益于当地良好的发展环境。公司在千方百计壮大企业的同时，对公益慈善事业也不遗余力，始终肩扛社会责任，积极投身公益事业，资助弱势群体，关爱下一代成长，用实际行动践行企业之责。近年来，在教育扶贫、健康扶贫、消费扶贫、爱心捐赠、疫情期间帮扶等方面累计投入上百万元，积极履行企业良好的社会责任。公司在今年疫情期间，积极响应国家和省市号召，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在确保公司无疫情的同时，中部、西部两大生产基地均满负荷生产，经营规模和业绩创历史最好水平，以实际行动支持脱贫攻坚，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坚持把扶贫工作作为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组成部分，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精准扶贫的责任。公司在贵州省大龙经开区通过产业扶贫、教育扶贫、人才支持等多形式开展扶贫工作，把精准扶贫贯穿整个脱贫攻坚过程，切实履行好肩负的政治责任和使命，帮助贫困点完成脱贫攻坚目标。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始终响应各级主管部门关于精准扶贫的相关号召，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的通知》精神，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相关精准扶贫工作，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相关部署及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以定向消费扶贫、产业扶贫、公益扶贫为重点的扶贫工作，积极开展企业扶贫新模式的实践和探索，助力贫困地区脱贫和乡村振兴事业。在就业扶贫方面，累计解决当地农民就业超过700人，实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接近80人，培训培训场超过100次，累计培训超过1100人。在公益扶贫方面，公司开展帮扶济困，帮助贫困地区学生就业，为贫困地区学校和学生捐款等。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35.37
2.物资折款	万元	29.6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79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100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1,179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159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贯彻中央《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文件精神，在追求企业稳健发展的同时，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为公共设施、文化教育、卫生环保、交通建设、新农村建设、乡村振兴、扶贫济困等社会公益事业贡献力量，坚持发扬脱贫攻坚精神，不松劲，不松懈，多举措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生产经营中产生的主要污染排放物均得到有效处理，环保设施运行良好，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环境保护部门的环评批复和验收。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12,680,000	100.00%	14,131,930	0	0		14,131,930	526,811,930	92.48%
1、国家持股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4,500,000	2.83%	16,983	0	0		16,983	14,516,983	2.55%
3、其他内资持股	498,180,000	97.17%	14,106,189	0	0		14,106,189	512,286,189	89.9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77,269,000	93.09%	14,100,373	0	0		14,100,373	491,369,373	86.26%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911,000	4.08%	5,816	0	0		5,816	20,916,816	3.67%
4、外资持股	0	0.00%	8,758	0	0		8,758	8,758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8,758	0	0		8,758	8,758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42,838,070	0	0		42,838,070	42,838,070	7.52%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42,838,070	0	0		42,838,070	42,838,070	7.5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12,680,000	100.00%	56,970,000	0	0		56,970,000	569,65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84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1252号）同意，公

司首次公开发行的56,97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于2020年12月2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3月22日和2020年4月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先后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

2、2020年6月1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2020年9月23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3、2020年11月24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同意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84号），同意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2020年12月21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1252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56,97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于2020年12月2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6,970,000股，总股本合计569,650,000股，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6,970,000股股份后，总股本由512,680,000股增加至569,650,000股，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相应摊薄。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0年12月11日	24.6元/股	56,970,000	2020年12月23日	56,97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84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1252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56,97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于2020年12月2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7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39%	344,000,000	0	344,000,000	0		0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8%	24,979,000	0	24,979,000	0	0
邓伟明	境内自然人	3.67%	20,911,000	0	20,911,000	0	0
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	12,180,000	0	12,180,000	0	0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	11,470,000	0	11,470,000	0	0
兴资睿盈（平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永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9,160,000	0	9,160,000	0	0
厦门建发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贰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8,090,000	0	8,090,000	0	0
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长江成长股权投资（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7,640,000	0	7,640,000	0	0
贵州省贵鑫瑞和创业投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7,630,000	0	7,630,000	0	0

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兴投（平潭）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盱眙绿色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6,930,000	0	6,930,000	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股东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方，其中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公司股东邓伟明及其妻子吴小歌共同控制。</p> <p>2、公司股东兴资睿盈（平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永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兴投（平潭）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盱眙绿色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均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鸿利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7,979	人民币普通股	1,397,97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先进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6,185	人民币普通股	1,196,18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3,399	人民币普通股	763,3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4,959	人民币普通股	604,95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产业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983	人民币普通股	580,98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0,117	人民币普通股	570,1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人工智能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34,193	人民币普通股	534,193
舒利军	400,018	人民币普通股	400,0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数据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8,438	人民币普通股	398,438
谭澍坚	384,500	人民币普通股	384,5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公司股东舒利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0 股,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018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0,018 股; 2、公司股东谭澍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0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4,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84,5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邓伟明	2004 年 08 月 10 日	76560869-1	以自有合法资产进行锂离子电池材料、房地产业的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

				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 矿产品、冶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建材的销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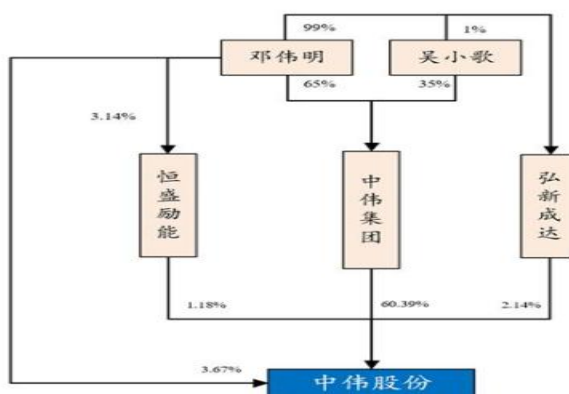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邓伟明	本人	中国	否
吴小歌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邓伟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裁，吴小歌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邓伟明	董事长、总裁	现任	男	52	2014年09月15日	2022年11月09日	20,911,000	0	0	0	20,911,000
吴小歌	董事	现任	女	48	2019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陶吴	董事	现任	男	37	2019年05月2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葛新宇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9年05月2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曹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9	2019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李巍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9	2019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刘芳洋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6	2019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贺启中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4	2019年05月2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王一乔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6	2019年05月2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黄星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1	2019年05月2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曾高军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3	2019年 05月 20日	2022年 11月09 日	0	0	0	0	0
蔡戎熙	监事	现任	男	36	2019年 05月 20日	2022年 11月09 日	0	0	0	0	0
王正浩	监事	现任	男	36	2019年 05月 20日	2022年 11月09 日	0	0	0	0	0
李德祥	监事	现任	男	38	2019年 05月 20日	2022年 11月09 日	0	0	0	0	0
吴小歌	常务副 总裁	现任	女	48	2018年 07月 01日	2022年 11月09 日	0	0	0	0	0
陶吴	副总裁	现任	男	37	2019年 12月 24日	2022年 11月09 日	0	0	0	0	0
廖恒星	董事会 秘书	现任	男	38	2019年 11月10 日	2022年 11月09 日	0	0	0	0	0
朱宗元	财务总 监	现任	男	43	2018年 01月 01日	2022年 11月09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20,911, 000	0	0	0	20,911, 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邓伟明，男，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太原科大毕业。曾任湖南邵东焦化厂技术员、中伟集团总裁；2004年8月至今，担任中伟集团董事长；2014年6月至今，担任湖南邵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7月至今，担任湖南中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8月至今，担任汉华京电董事长；2016年10月至今，担任贵州循环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9年9月，担任湖南新能源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2、吴小歌，女，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EMBA。2004年8月至2019年7月，担任中伟集团常务副总裁、监事；2010年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中伟地产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至2020年2月，担任湖南金丽源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至2020年5月，担任双峰县华建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中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2018年7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常务副总裁；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

3、陶吴，男，198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普华永道国际会计事务所、Numeric；2013年9月至2016年2月，任职于中伟集团；2016年3月至2019年12月，担任中伟股份经营中心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担任中伟贸易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担任湖南循环总经理；2018年11月至今，担任天津循环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担任中伟香港贸易董事；2021年2月至今，担任广西中伟新能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担任广西中伟循环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董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21年3月至今，担任中伟香港科技董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

4、葛新宇，男，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获香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南京大学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学士学位。2003年7月至2005年7月，担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国际营销事业部工程经理；2005年7月至2009年7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巴基斯坦综合系统部主任；2009年8月至2010年12月，担任上海投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1年1月至今，历任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投资副总裁、总监、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董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5、曹越，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管理博士后。2010年7月至今，历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2016年10月至今，担任湖南恒茂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3月至今，担任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0月至今，担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9月至今，担任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6、李巍，男，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大学应用经济学博士。2010年8月至今，历任湖南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7、刘芳洋，男，198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大学冶金与环境学院博士。2011年9月至今，历任中南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贺启中，男，196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湖南省冷水江制碱厂、株洲南方摩托车有限公司、湖南一力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10月至2012年12月，担任中伟集团企业管理中心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3年9月，担任贵州星龙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4月，担任海纳新材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6年3月，担任中伟新材料项目建设副指挥长；2016年4月至2018年6月，担任中伟投资常务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7月，担任中伟新材料运营中心副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公共事务专家；2019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会主席；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黄星，男，198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曾任职于深圳光能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奇纳新材料有限公司；2014年1月至2017年2月，担任海纳新材生产、销售、采购主管；2017年3月至2019年2月，担任湖南新能源采购部部长；2019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经营中心采购副总监；2019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曾高军，男，198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10月至2015年3月，担任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2015年4月至2016年5月，担任湖南晚安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6月至2017年12月，担任中伟集团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4、王一乔，男，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7年7月至2012年10月，任职于金天能源材料有限公司；2012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职于先进储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担任海纳新材研发副部长；2017年1月至2017年3月，担任湖南新能源研发部长；2017年4月至2018年5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研发部长；2018年6月至2019年7月，担任湖南新能源研发部长；2019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2019年8月至2020年1月，担任中伟研究院前驱体研究分院研发副总监；2020年2月至今，担任研究院前驱体研究分院研发总监；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5、蔡戎熙，男，198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08年12月，担任毕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0年11月至2013年11月，担任上海领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3年12月至2016年9月，担任苏州天利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2016年10月至今，担任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深

投资副总裁；2019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6、王正浩，男，198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年4月至2010年5月，任职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10年7月至2012年12月，任职于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2013年1月至2018年7月，历任兴业银行总行投资银行部产品经理、处室负责人、副处长（主持工作）；2018年8月至今，担任兴投（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7、李德祥，男，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7月，担任贵州南方汇通微硬盘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10年2月，担任贵州汇通华城楼宇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0年2月至2014年9月，担任贵州省科技风险投资管理中心行业发展部副部长；2010年2月至2014年9月，担任贵州鼎信博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4年10月至今，担任贵州省贵鑫瑞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及创业投资部部长；2018年7月至2019年11月，担任贵州大龙汇成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邓伟明，公司董事长、总裁，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2、吴小歌，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3、陶吴，公司董事、副总裁，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4、廖恒星，男，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曾在湖南笛扬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2008年6月至2017年2月，历任中伟集团财务总监、总裁助理；2017年3月至今，担任中伟股份总裁助理；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5、朱宗元，男，197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LG飞利浦曙光电子有限公司、湖南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07年1月至2017年7月，历任湖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证券投资部部长、湖南黑金时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董事长兼党委书记等职务；2017年7月至2017年12月，担任中伟集团财务负责人；2018年1月至今，担任中伟新材料财务中心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伟明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年08月10日		否
吴小歌	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05月14日		否
廖恒星	铜仁源聚智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02月2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伟明	湖南中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7月17日		否
邓伟明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8月10日		否
邓伟明	湖南邵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6月01日		否

邓伟明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08日		否
陶吴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2016年11月23日		否
陶吴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2021年02月08日		否
陶吴	广西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2021年02月08日		否
陶吴	天津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18年11月29日		否
陶吴	天津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18年11月29日		否
陶吴	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27日		否
陶吴	中伟（香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22日		否
吴小歌	湖南中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7月01日		否
葛新宇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 理	2011年01月01日		是
葛新宇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0月01日		否
葛新宇	上海重塑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6月01日		否
曹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29日		是
曹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3月14日		是
曹越	湖南恒茂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0月31日		是
曹越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9月16日		是
王正浩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4月01日		否
王正浩	兴投（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08月01日		是
李德祥	贵州省贵鑫瑞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 任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01日		否
李德祥	六盘水瑞稼农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8月30日		否
李德祥	贵州贵天下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01日		否
李德祥	贵州重力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01日		否
李德祥	贵州惠洋众一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01日		否
李德祥	贵州润生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01日		否
李德祥	贵州星耀讯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7月16日		否
李德祥	贵州汇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11日	2020年07 月01日	否
李德祥	贵州省琦福苑茶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1月01日	2020年08 月01日	否

李德祥	贵州北斗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21日		否
曾高军	湖南喜润家居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1月30日		否
贺启中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7月15日		否
黄星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7月12日		否
在其他单位 任职情况的 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审议有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公司监事的薪酬分配方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标准向独立董事发放独立董事津贴，不再发放其他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可以另行发放董事、监事津贴。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共计890.58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邓伟明	董事长、总裁	男	52	现任	147.34	否
吴小歌	董事、常务副总裁	女	48	现任	139.64	否
陶吴	董事、副总裁	男	37	现任	140.34	否
葛新宇	董事	男	39	现任	0	否
曹越	独立董事	男	39	现任	7	否
李巍	独立董事	男	39	现任	7	否
刘芳洋	独立董事	男	36	现任	7	否
贺启中	监事会主席	男	54	现任	49.2	否
黄星	职工监事	男	31	现任	82.6	否
王一乔	职工监事	男	36	现任	52.15	否
曾高军	职工监事	男	33	现任	35.4	否

蔡戎熙	监事	男	36	现任	0	否
李德祥	监事	男	39	现任	0	否
王正浩	监事	男	36	现任	0	否
廖恒星	董事会秘书	男	38	现任	114.8	否
朱宗元	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108.11	否
合计	--	--	--	--	890.5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3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84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97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6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083
销售人员	23
技术人员	337
财务人员	58
行政人员	476
合计	2,97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99
本科	698
大专	465
大专以下	1,715
合计	2,977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及《个人绩效管理制度》，对薪酬结构、确定方法、考

核方法及适用范围等进行规定，通过建立完善的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科学合理保障员工的切身利益。公司薪酬体系坚持公平性、竞争性、激励性、合法性、经济性的原则。根据员工所在岗位的岗位价值、员工本人的能力、行业薪酬水平、员工付出等因素支付员工基本薪酬，鼓励员工多劳多得；根据公司经营业绩与员工年度业绩等因素，支付员工年度绩效奖金；依据员工日常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因素，支付员工日常绩效奖金；鼓励员工不断创新和改善工作，对在公司技术提升、管理改善中贡献突出的员工给予相应奖金。

3、培训计划

为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公司非常注重员工的培训，不断完善培训体系。公司的培训分为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每年年初人力资源中心根据员工需要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公司以岗位胜任力为核心，建立形式多样、因材施教的分层次培训体系。公司为关键岗位、核心岗位的员工提供专业的外部培训；对于胜任力较低的员工，公司提供针对性的技能培训；对于新入职员工，公司建立导师制，通过以老带新的模式，提升新员工的适岗速度。同时，鼓励技术类员工不断打磨自身技能，建立技能认证制度，将员工技能水平与员工收入直接关联；鼓励员工自我学习提升，对参加技能学习并取得相关技能等级认证的员工、取得国家认证学历的员工支付相应的补贴。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注重保护投资者利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的选择尽可能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会，给予每个提案合理的讨论时间，让股东行使自己的表决权。

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的现象，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的情形。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各自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聘请独立董事。现公司董事会共有7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其中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中有1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建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公司全体董事按照规则要求认真履行勤勉尽责的义务，行使职权，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3人、职工代表监事4人，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监事会，依法行使监督职权，促进合法规范运营。

监事会依法依规推动审计监督，强化经济责任审计等工作，实现审计监督全覆盖。加强检查监督，及时对潜在经营风险进行预警提示，提请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防范投资、经营、财务、法律等各类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开、公正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明确董事长为公司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公司证券事务办

室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网站。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定专人负责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设立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电话专线、专用传真、专用邮箱等多种渠道，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与调研，通过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

（六）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激励约束机制。公司董事、监事的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的风控监察审计办公室为日常办事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八）利益相关方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五独立”，各自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与控股股东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规定，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一）业务独立。公司已经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均由公司自主决策，独立开展业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风险。

（二）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公司资产产权清晰、独立完整，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干预公司对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裁、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处担任职务。公司拥有独立的人员任免制度，未出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权限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人员管理制度化，劳动、人事、工资完全独立。

（四）机构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依法独立设置机构，独立运营，并设置了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职能部门。

（五）财务独立。公司财务独立，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无财务人员在关联单位兼职。公司设立了独立的基本账户，并依法单独纳税。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下属子公司也建立了完备独立的财务管理体系。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0 年 04 月 05 日		不适用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0 年 04 月 07 日		不适用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曹越	8	8	0	0	0	否	2
李巍	8	8	0	0	0	否	2
刘芳洋	8	8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基于实事求是、独立判断的立场和态度,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关联交易、授信担保、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对授信担保、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在公司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专业性建议,并被公司予以采纳,较好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报告期内,召开2次会议,对《关于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3月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及相关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6月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及相关报告的议案》等事项进行审查,同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对公司完善内控体系发挥重要作用。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1名为独立董事,董事长为召集人。报告期内,召开1次会议,对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进行讨论。

3.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报告期内,召开2次会议,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等事项进行审查。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依照董事会制定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按照“有奖有罚、奖罚对等、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个人收入与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及个人分管业务单元绩效目标挂钩的原则,以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为出发点,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结果与过程相统一,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分配,将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与股东利益相结合,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0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①控制环境无效；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③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3、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不科学，出现重大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③公司存在重大资产被私人占用的行为；④公司存在遭受证监会重大处罚事件或证券交易所警告的情况；⑤公司出现严重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2、重要缺陷：①公司存在大额资产运用失效的行为；②公司关键经营业务存在缺乏控制标准或标准失效的情况；③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④公司出现重要的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⑤公司管理层存在重要越权行为。</p> <p>3、一般缺陷的判断标准是指：除上述重大、重要缺陷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利润总额的 5%≤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2%≤潜在错报；</p> <p>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利润总额 5%；资产总额的 1%≤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2%；</p> <p>3、一般缺陷：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p>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天职业字[2021]13089-3 号</p> <p>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我们接受委托，对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伟股份”）管理层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涉及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p> <p>一、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责任</p> <p>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计、执行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并评估其有效性是中伟股份管理层的责任。</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要求注册会计师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p> <p>鉴证工作包括获取对内部控制的了解，评估重大缺陷存在的风险，根据评估的风险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鉴证工作还包括实施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p> <p>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错报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的遵循程度，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p> <p>四、鉴证意见</p> <p>我们认为，中伟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p>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09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0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1]1308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智清、曾春卫、陈贵

审计报告正文

天职业字[2021]13089号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伟股份”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伟股份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2020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伟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营业收入确认	
<p>中伟股份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的加工与销售，2020年度营业收入金额为743,962.41万元，较上期营业收入增长40.07%。</p> <p>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业务合同，按业务模式主要分为自营和加工，自营包括内销和出口。公司不同业务模式下的收入确认政策如下：内销模式下，公司将货物发往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货签收后由客户在送货单（物流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根据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物流单）确认收入；出口模式下，公司将货物发往港口装船并报关出口，公司在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加工模式下，在取得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物流单）后确认收入。</p> <p>中伟股份2020年度营业收入增幅大，收入是否基</p>	<p>针对营业收入确认，我们主要实施了下列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关键控制点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主要销售合同，识别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相关的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如自营业务模式下本期与上期营业收入增长变动分析、毛利率及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加工业务模式下分产品、分客户毛利率分析等，以评价收入增长总体合理性； 4、对内销收入，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档，包括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客户签收的送货单（物流单）等；对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p>于真实交易以及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存在固有错报风险,故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一)、附注六、(三十六)。</p>	<p>并抽取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等进行检查;对加工收入,获取并抽查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物流单)等。</p> <p>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抽样检查客户签收的送货单(物流单)、提单等支持性文档,以检查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对主要客户交易金额进行询证,以检查主要客户收入确认的真实准确性。</p>
--	--

四、其他信息

中伟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伟股份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伟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中伟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伟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伟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伟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伟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护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7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11,889,158.17	950,633,486.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4,795.77	62,064,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0,000.00
应收账款	1,230,559,042.87	810,691,033.45
应收款项融资	748,888,705.17	673,633,868.82
预付款项	127,501,619.60	124,584,601.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9,643,256.71	36,305,826.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59,679,738.79	1,039,919,753.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9,365,287.70	179,549,681.82
流动资产合计	6,547,751,604.78	3,878,332,252.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81,260,402.54	1,701,792,754.70
在建工程	607,052,826.06	193,749,408.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07,296,442.07	276,620,335.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33,821.32	1,520,51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160,327.04	56,490,12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4,955,650.32	55,284,242.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16,359,469.35	2,285,457,380.15
资产总计	9,864,111,074.13	6,163,789,632.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4,132,739.65	738,105,406.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88,860,922.51	1,279,224,723.12
应付账款	933,872,027.81	837,267,976.69
预收款项		3,700,550.88
合同负债	35,277,975.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2,493,448.47	32,613,750.33
应交税费	3,716,397.84	1,563,104.17
其他应付款	18,654,530.09	17,360,046.67
其中：应付利息		3,904,972.2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216,199.04	4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42,874,103.54	368,007,945.86
流动负债合计	4,680,098,344.17	3,318,843,504.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40,936,607.02	150,093,602.1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52,260,886.02	323,399,980.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7,111,336.67	98,261,136.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291,668.58	78,691,448.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6,725,000.00	80,3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7,325,498.29	730,796,167.28
负债合计	6,027,423,842.46	4,049,639,671.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69,650,000.00	512,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73,373,371.27	1,527,344,814.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2,532.49	
专项储备		773,207.18
盈余公积	24,004,142.38	2,462,816.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9,507,185.53	70,889,12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36,687,231.67	2,114,149,960.6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36,687,231.67	2,114,149,960.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64,111,074.13	6,163,789,632.30

法定代表人：邓伟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宗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15,117,387.35	385,025,318.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064,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0,000.00
应收账款	297,696,658.04	202,279,016.12
应收款项融资	423,127,767.38	353,207,296.77
预付款项	54,511,204.55	36,221,217.56
其他应收款	8,672,047.76	16,907,450.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32,562,345.34	446,806,159.0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830,648.15	8,347,879.92
流动资产合计	3,049,518,058.57	1,511,808,338.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12,525,719.18	1,109,771,62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0,146,393.49	696,900,814.45
在建工程	34,021,258.00	39,190,984.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1,247,184.41	98,995,599.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49,393.16	1,520,51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54,744.57	8,066,230.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60,993.83	18,311,316.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8,605,686.64	1,972,757,082.93
资产总计	6,178,123,745.21	3,484,565,421.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427,757.81	13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18,150,112.56	393,681,593.93
应付账款	477,407,851.70	293,706,885.43
预收款项		27,964,397.02
合同负债	1,054,762.02	
应付职工薪酬	31,145,405.45	15,809,076.83
应交税费	1,028,328.62	971,120.96
其他应付款	11,930,675.25	1,616,371.22
其中：应付利息		439,871.5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68,000.00	1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10,063,063.69	213,545,299.45
流动负债合计	2,071,375,957.10	1,094,294,744.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1,446,444.43	120,093,602.1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4,979,133.50	134,881,209.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649,122.93	43,294,595.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183,639.42	28,923,639.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5,258,340.28	327,193,046.71
负债合计	2,596,634,297.38	1,421,487,791.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69,650,000.00	512,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71,798,024.02	1,525,769,466.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004,142.38	2,462,816.30
未分配利润	216,037,281.43	22,165,346.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1,489,447.83	2,063,077,629.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78,123,745.21	3,484,565,421.3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439,624,072.44	5,311,212,819.90

其中：营业收入	7,439,624,072.44	5,311,212,819.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004,777,711.21	5,126,617,692.36
其中：营业成本	6,461,699,867.90	4,657,329,904.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078,811.96	15,527,044.96
销售费用	25,597,653.35	74,306,253.50
管理费用	156,034,728.06	113,713,644.39
研发费用	270,106,975.37	175,470,212.03
财务费用	64,259,674.57	90,270,632.97
其中：利息费用	62,320,122.86	94,102,020.03
利息收入	7,269,891.39	7,921,803.81
加：其他收益	79,069,230.27	66,093,340.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98,614.79	-21,663,964.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4,000.00	2,064,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35,499.43	-5,765,656.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99,408.63	-13,013,443.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339.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7,870,729.18	212,309,404.28
加：营业外收入	10,236,729.32	675,372.90
减：营业外支出	2,490,236.02	1,056,233.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5,617,222.48	211,928,544.15
减：所得税费用	55,457,833.91	32,101,544.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0,159,388.57	179,826,999.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0,159,388.57	179,826,999.8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159,388.57	179,826,999.88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2,532.4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2,532.4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2,532.4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51,544.78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87.7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0,311,921.06	179,826,999.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0,311,921.06	179,826,999.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20	0.4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20	0.400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85,832,830.65	2,603,338,005.78
减：营业成本	3,419,086,163.00	2,333,933,582.09
税金及附加	7,802,109.95	4,803,701.11
销售费用	7,462,557.83	21,456,768.85
管理费用	84,085,724.02	60,903,283.99
研发费用	124,187,940.75	79,310,867.28
财务费用	29,950,186.48	30,141,291.18
其中：利息费用	26,977,600.73	33,002,115.37
利息收入	2,269,416.17	5,583,119.83
加：其他收益	42,846,674.02	60,323,860.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02,087.18	35,529,244.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4,000.00	2,064,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71,624.72	1,158,051.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55,868.13	-6,643,046.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915.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966,157.67	165,220,620.94
加：营业外收入	824,302.45	465,342.03
减：营业外支出	471,327.07	69,296.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0,319,133.05	165,616,666.45
减：所得税费用	24,905,872.22	19,171,531.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413,260.83	146,445,135.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413,260.83	146,445,135.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5,413,260.83	146,445,135.0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22,583,581.04	4,270,700,072.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		

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3,238,598.34	236,291,469.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968,087.94	154,185,74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6,790,267.32	4,661,177,286.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33,923,119.73	4,436,400,313.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160,557.58	204,432,16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526,509.86	37,002,056.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592,278.49	233,985,150.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3,202,465.66	4,911,819,68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587,801.66	-250,642,402.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265,806,606.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61,036.00	1,542,591.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5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113,036.00	267,349,198.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1,046,275,081.50	514,082,712.59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6,288,803.9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1,166.40	11,6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416,247.90	872,011,51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303,211.90	-604,662,318.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9,345,040.00	1,419,8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61,691,066.83	2,041,211,039.7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567,114.88	230,474,089.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6,603,221.71	3,691,525,128.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84,500,344.88	2,141,775,722.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213,125.50	93,001,096.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454,144.70	333,567,651.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3,167,615.08	2,568,344,470.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3,435,606.63	1,123,180,658.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24,549.06	2,308,370.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7,495,647.33	270,184,307.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292,063.38	147,107,755.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4,787,710.71	417,292,063.3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23,358,036.42	1,588,769,211.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12,519.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718,212.82	587,124,59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4,188,768.66	2,175,893,808.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3,844,421.84	2,034,713,024.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686,698.01	95,525,607.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074,280.06	5,652,429.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069,954.89	93,240,13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5,675,354.80	2,229,131,19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513,413.86	-53,237,385.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5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61,036.00	39,323,194.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61,036.00	290,323,194.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497,028.34	164,342,537.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5,200,424.18	1,108,404,79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798.40	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478,250.92	1,273,147,336.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517,214.92	-982,824,142.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9,345,040.00	1,419,8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0,270,000.00	26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2,500.00	562,8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0,927,540.00	1,686,402,87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7,093,602.13	195,607,373.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97,195.87	41,173,201.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750,150.53	250,492,372.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540,948.53	487,272,947.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386,591.47	1,199,129,927.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41,179.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7,141,611.21	163,068,399.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042,890.94	84,974,491.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5,184,502.15	248,042,890.9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512,680,000.00				1,527,344,814.08			773,207.18	2,462,816.30		70,889,123.04		2,114,149,960.60		2,114,149,960.60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差 错更 正																
同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2,680,000.00			1,527,344,814.08			773,207.18	2,462,816.30		70,889,123.04		2,114,149,960.60		2,114,149,960.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970,000.00			1,246,028,557.19		152,532.49	-773,207.18	21,541,326.08		398,618,062.49		1,722,537,271.07		1,722,537,271.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532.49				420,159,388.57		420,311,921.06		420,311,921.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970,000.00			1,246,028,557.19								1,302,998,557.19		1,302,998,557.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6,970,000.00			1,217,683,547.17								1,274,653,547.17		1,274,653,547.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345,010.02								28,345,010.02		28,345,010.0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541,326.08		-21,541,326.08				
1. 提取盈余								21,541,326.08		-21,541,326.08				

公积								41,326.08			541,326.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73,207.18					-773,207.18		-773,207.18
1. 本期提取								4,869,332.90					4,869,332.90		4,869,332.90
2. 本期使用								-5,642,540.08					-5,642,540.08		-5,642,540.0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569				2,77		152,	24,0			469,		3,83		3,83

余额	,65				3,37		532.		04,1		507,		6,68		6,68
	0,0				3,37		49		42.3		185.		7,23		7,23
	00.				1.27				8		53		1.67		1.67
	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71, 428 ,57 1.0 0				350, 346, 387. 53				5,29 2,27 4.18		62,9 72,3 79.1 6		490, 039, 611. 87		490,0 39,61 1.87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同 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 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71, 428 ,57 1.0 0				350, 346, 387. 53				5,29 2,27 4.18		62,9 72,3 79.1 6		490, 039, 611. 87		490,0 39,61 1.87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441 ,25 1,4 29. 00				1,17 6,99 8,42 6.55			773, 207. 18	-2,8 29,4 57.8 8		7,91 6,74 3.88		1,62 4,11 0,34 8.73		1,624 ,110, 348.7 3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79, 826, 999. 88		179, 826, 999. 88		179,8 26,99 9.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680,000.00				1,330,830,141.67							1,443,351,014.167	1,443,510,141.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2,680,000.00				1,307,160,000.00							1,419,840,000.00	1,419,8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670,141.67							23,670,141.67	23,670,141.6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62,816.30		-2,462,816.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62,816.30		-2,462,816.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28,571,429.00				-153,831,715.12			-5,292,274.18		-169,447,439.7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28,571,429.00				-328,571,429.00								

	00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174, 739, 713. 88				-5,2 92,2 74.1 8		-169 ,447, 439. 70				
(五)专项储 备							773, 207. 18					773, 207. 18		773,2 07.18
1. 本期提取							2,87 9,08 4.30					2,87 9,08 4.30		2,879 ,084. 30
2. 本期使用							-2,1 05,8 77.1 2					-2,1 05,8 77.1 2		-2,10 5,877 .1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512 ,68 0,0 00. 00			1,52 7,34 4,81 4.08			773, 207. 18	2,46 2,81 6.30		70,8 89,1 23.0 4		2,11 4,14 9,96 0.60		2,114 ,149, 960.6 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库	其他	专项	盈余	未分	其他	所有者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配利润		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2,680,000.00				1,525,769,466.83				2,462,816.30	22,165,346.68		2,063,077,629.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2,680,000.00				1,525,769,466.83				2,462,816.30	22,165,346.68		2,063,077,629.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970,000.00				1,246,028,557.19				21,541,326.08	193,871,934.75		1,518,411,818.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5,413,260.83		215,413,26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970,000.00				1,246,028,557.19							1,302,998,557.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6,970,000.00				1,217,683,547.17							1,274,653,547.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345,010.02							28,345.010.0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541,326.08	-21,541,326.08		

1. 提取盈余公积									21,541,326.08	-21,541,326.0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9,650.00				2,771,798.02				24,004,142.38	216,037,281.43		3,581,489,447.8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
		优	永	其								

		先 股	续 债	他			收益				计
一、上年期末 余额	71,428,571.00				348,771,040.28			5,292,274.18	47,630,467.62		473,122,353.08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其 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71,428,571.00				348,771,040.28			5,292,274.18	47,630,467.62		473,122,353.08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441,251,429.00				1,176,998,426.55			-2,829,457.88	-25,465,120.94		1,589,955,276.73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46,445,135.06		146,445,135.06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112,680,000.00				1,330,830,141.67						1,443,510,141.67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112,680,000.00				1,307,160,000.00						1,419,840,000.00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23,670,141.67						23,670,141.67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2,462,816.16	-2,462,816.30		

									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62,816.30	-2,462,816.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28,571,429.00				-153,831,715.12				-5,292,274.18	-169,447,439.7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28,571,429.00				-328,571,42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74,739,713.88				-5,292,274.18	-169,447,439.7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2,680,000.00				1,525,769,466.83				2,462,816.30	22,165,346.68		2,063,077,629.81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和组织形式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注册地址：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2号干道与1号干道交汇处；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690314383681D；法定代表人：邓伟明。

（二）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

本公司经营范围：新材料、电池及新能源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主营产品为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三）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名称

公司的母公司为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邓伟明、吴小歌夫妇。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于2021年4月7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本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合并范围变更情况，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本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发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0、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承兑人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1、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信用风 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应收账款-应收公 司合并范围内款项	合并范围内的 关联方款项	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成员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在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
4-12个月（含12个月）	5
1-2年（含2年）	20
2-3年（含3年）	50
3年以上	100

（2）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期内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具体政策详见本附注五、“(9) 金融工具”。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期内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4、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发生商品、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5、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8、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2、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专有技术、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10
软件	10
其他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本公司尚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截至本期末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或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3、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

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6、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8、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 产品销售业务

①内销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产品出库发货，由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货签收后由客户在送货单（或物流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根据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或物流单）确认收入。

②出口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产品出库发货，由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港口装船并报关出口，公司在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

③加工业务

公司根据客户要求承揽加工业务，加工模式下，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加工产品出库发货，由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客

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货签收后由客户在送货单（或物流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根据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或物流单）确认加工业务收入。

（2）原材料销售业务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原材料出库发货，由第三方物流将原材料发往客户指定地点。对于按合同金额结算的原材料，客户验货签收后，根据客户签字的送货单确认收入。对于按金属含量实际检测结果结算的原材料，根据双方确认的结算单确认收入。

（3）提供劳务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主要为前驱体材料加工业务，其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加工协议，为客户提供前驱体材料的加工服务，收取加工费。加工完成后，公司根据协议约定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货签收后由客户在送货单（或物流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根据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或物流单）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0、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本公司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均采用总额法。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二、专项储备

本公司的专项储备主要核算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2012 年 2 月 14 日印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的相关规定提取和使用、核算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涉及危险品生产和储存业务，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作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计提标准如下：

序号	上年度销售额	计提比例
1	1,000 万元及以下部分	4%

2	1,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含）部分	2%
3	10,000 万元至 100,000 万元（含）部分	0.5%
4	100,000 万元以上部分	0.2%

本公司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记入 专项储备，在所有者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实际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提取的专项储备余额不足冲减的，按实际发生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套期会计

套期，是指企业为管理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指定金融工具为套期工具，以使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抵销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管理活动。

1.在套期会计中，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或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本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2）在套期开始时，企业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企业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

（3）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a）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企业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尤其分析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企业至少在资产负债表日及相关情形发生重大变化将影响套期有效性要求时对套期关系进行评估。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企业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套期的会计处理。

（1）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2）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b)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a)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四、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将预收款项中包含的商品货款及增值税进行区分，其中商品价款部分代表企业已收取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增值税部分计入“应缴税费—待转销项税额”、在“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2020年9月30日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批准	
根据新收入准则，运输费、港杂费系履行合同而发生的必要支出，故将其确认为“营业成本”。	2020年9月30日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批准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调增合同负债期末余额35,277,975.22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期末余额4,586,136.77元，调减预收款项期末余额39,864,111.99元；调增合同负债期初余额3,274,823.79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期初余额425,727.09元，调减预收款项期初余额3,700,550.88元。

2、资产负债表：调增合同负债期末余额1,054,762.02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期末余额137,119.06元，调减期末预收款项期末余额1,191,881.08元。调增合同负债期初余额24,747,254.00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期初余额3,217,143.02，调减预收款项期初余额27,964,397.02元。

3、合并利润表：调增本期营业成本41,859,846.34元，调减本期销售费用41,859,846.34元；

4、利润表：调增本期营业成本16,145,269.51元，调减本期销售费用16,145,269.51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0,633,486.34	950,633,486.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064,000.00	62,064,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0,000.00	950,000.00	
应收账款	810,691,033.45	810,691,033.45	
应收款项融资	673,633,868.82	673,633,868.82	
预付款项	124,584,601.15	124,584,601.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305,826.61	36,305,826.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39,919,753.96	1,039,919,753.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9,549,681.82	179,549,681.82	

流动资产合计	3,878,332,252.15	3,878,332,252.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01,792,754.70	1,701,792,754.70	
在建工程	193,749,408.12	193,749,408.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76,620,335.99	276,620,335.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0,513.02	1,520,51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490,125.60	56,490,12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284,242.72	55,284,242.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5,457,380.15	2,285,457,380.15	
资产总计	6,163,789,632.30	6,163,789,632.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8,105,406.70	738,105,406.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79,224,723.12	1,279,224,723.12	
应付账款	837,267,976.69	837,267,976.69	
预收款项	3,700,550.88		-3,700,550.88
合同负债		3,274,823.79	3,274,823.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613,750.33	32,613,750.33	
应交税费	1,563,104.17	1,563,104.17	
其他应付款	17,360,046.67	17,360,046.67	
其中：应付利息	3,904,972.26	3,904,972.2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000,000.00	4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68,007,945.86	368,433,672.95	425,727.09
流动负债合计	3,318,843,504.42	3,318,843,504.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0,093,602.13	150,093,602.1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23,399,980.72	323,399,980.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8,261,136.41	98,261,136.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691,448.02	78,691,448.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350,000.00	80,3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0,796,167.28	730,796,167.28	
负债合计	4,049,639,671.70	4,049,639,671.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2,680,000.00	512,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27,344,814.08	1,527,344,814.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73,207.18	773,207.18	
盈余公积	2,462,816.30	2,462,816.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889,123.04	70,889,12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14,149,960.60	2,114,149,960.6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14,149,960.60	2,114,149,960.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63,789,632.30	6,163,789,632.30	

调整情况说明

合并资产负债表：调增合同负债期初余额3,274,823.79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期初余额425,727.09元，调减预收款项期初余额3,700,550.88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5,025,318.34	385,025,318.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064,000.00	62,064,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0,000.00	950,000.00	
应收账款	202,279,016.12	202,279,016.12	
应收款项融资	353,207,296.77	353,207,296.77	
预付款项	36,221,217.56	36,221,217.56	
其他应收款	16,907,450.69	16,907,450.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46,806,159.03	446,806,159.0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47,879.92	8,347,879.92	
流动资产合计	1,511,808,338.43	1,511,808,338.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09,771,625.00	1,109,771,62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6,900,814.45	696,900,814.45	
在建工程	39,190,984.33	39,190,984.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8,995,599.55	98,995,599.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0,513.02	1,520,51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66,230.47	8,066,230.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311,316.11	18,311,316.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2,757,082.93	1,972,757,082.93	
资产总计	3,484,565,421.36	3,484,565,421.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6,000,000.00	13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3,681,593.93	393,681,593.93	
应付账款	293,706,885.43	293,706,885.43	
预收款项	27,964,397.02		-27,964,397.02
合同负债		24,747,254.00	24,747,254.00
应付职工薪酬	15,809,076.83	15,809,076.83	
应交税费	971,120.96	971,120.96	
其他应付款	1,616,371.22	1,616,371.22	

其中：应付利息	439,871.53	439,871.5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1,000,000.00	1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13,545,299.45	216,762,442.47	3,217,143.02
流动负债合计	1,094,294,744.84	1,094,294,744.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0,093,602.13	120,093,602.1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34,881,209.88	134,881,209.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294,595.13	43,294,595.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923,639.57	28,923,639.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7,193,046.71	327,193,046.71	
负债合计	1,421,487,791.55	1,421,487,791.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2,680,000.00	512,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25,769,466.83	1,525,769,466.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62,816.30	2,462,816.30	
未分配利润	22,165,346.68	22,165,346.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3,077,629.81	2,063,077,629.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84,565,421.36	3,484,565,421.36	

调整情况说明

资产负债表：调增合同负债期初余额24,747,254.00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期初余额3,217,143.02，调减预收款项期初余额27,964,397.02元。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及提供劳务增值额	13%，出口退税率为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16.50%、8.25%
房产税	房产余值（房产原值的 80%、70%）	1.20%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3 元/m ²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16.50%、8.25%
除上述之外的其他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税收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部公告2019年第39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自2019年4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本公司本年度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的增值税适用13%税率。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8〕99号《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本公司本年度研发费用准予

扣除的部分按75%在税前加计扣除。

本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取得贵州省科学技术厅、贵州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52000022，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缴。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43000613，有效期三年。该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15%的税率计缴。

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取得贵州省科学技术厅、贵州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52000187，有效期三年。该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15%的税率计缴。

3.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收优惠

根据贵州省地方税务局公告2016年第14号《贵州省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管理办法》，对贵州省境内符合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条件的纳税人，按规定的办理流程，在规定的时限内向地税机关申请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经有核准权限的地税机关审核后，减免其城镇土地使用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收到国家税务总局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税务局大税通[2020]269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减免2020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168,464.75元。

4.房产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收到国家税务总局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税务局大税通[2020]1474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减免2020年度房产税100,945.22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904,787,710.71	417,292,063.38
其他货币资金	807,101,447.46	533,341,422.96
合计	2,711,889,158.17	950,633,486.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1,142.16	66,629.06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807,101,447.46	533,341,422.96

其他说明

1、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807,101,447.46 元，其中票据保证金 746,489,030.90 元，信用证保证金 59,112,367.47 元，期货保证金 1,500,049.09 元。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的款项。

2、期末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250.99	62,064,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62,064,000.00
套期工具	73,250.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51,544.78	
其中：		
套期工具	151,544.78	
合计	224,795.77	62,064,000.0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950,000.00
合计		950,00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00,000.00	100.00%	50,000.00	5.00%	950,000.00
其中：										
账龄组合						1,000,000.00	100.00%	50,000.00	5.00%	95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50,000.00	5.00%	95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3,758,683.16	100.00%	13,199,640.29	1.06%	1,230,559,042.87	819,965,014.76	100.00%	9,273,981.31	1.13%	810,691,033.45
其中：										
账龄组合	1,243,758,683.16	100.00%	13,199,640.29	1.06%	1,230,559,042.87	819,965,014.76	100.00%	9,273,981.31	1.13%	810,691,033.45

	16				87	6				
合计	1,243,758,683.16	100.00%	13,199,640.29		1,230,559,042.87	819,965,014.76	100.00%	9,273,981.31		810,691,033.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99,640.29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1,235,042,987.29	12,350,429.87	1.00%
4-12 个月 (含 12 个月)	5,959,525.05	297,976.25	5.00%
1-2 年 (含 2 年)	2,756,170.82	551,234.17	20.00%
合计	1,243,758,683.16	13,199,640.29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41,002,512.34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1,235,042,987.29
4-12 个月 (含 12 个月)	5,959,525.05
1 至 2 年	2,756,170.82
合计	1,243,758,683.1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9,273,981.31	3,925,658.98				13,199,640.29
合计	9,273,981.31	3,925,658.98				13,199,640.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162,745,270.78	93.49%	11,627,452.70
合计	1,162,745,270.78	93.4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8,888,705.17	673,633,868.82
合计	748,888,705.17	673,633,868.8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312,546,467.10	
合 计	312,546,467.10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1,538,159,902.92	333,660,148.65	
合 计	1,538,159,902.92	333,660,148.65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7,476,750.57	99.98%	124,551,986.93	99.97%
1 至 2 年	1,869.03	0.00%	32,614.22	0.03%
2 至 3 年	23,000.00	0.02%		
合计	127,501,619.60	--	124,584,601.1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金额合计 88,894,793.25 元，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为 69.72%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9,643,256.71	36,305,826.61
合计	59,643,256.71	36,305,826.6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7,039,160.47	41,494,230.38
其他	1,424,956.28	772,615.82
合计	68,464,116.75	42,266,846.2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61,019.59			5,961,019.59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859,840.45			2,859,840.45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820,860.04			8,820,860.0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216,899.17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39,882,923.92
4-12 个月（含 12 个月）	3,333,975.25
1 至 2 年	14,837,589.21
2 至 3 年	10,243,628.37
3 年以上	166,000.00

3 至 4 年	166,000.00
合计	68,464,116.7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5,961,019.59	2,859,840.45				8,820,860.04
合计	5,961,019.59	2,859,840.45				8,820,860.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保税区海关	保证金及押金	21,054,695.42	3 个月内	30.75%	210,546.95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及押金	12,140,000.00	3 年以内	17.73%	1,901,200.00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683,230.37	3 年以内	15.60%	4,000,238.89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仑海关	保证金及押金	6,953,256.01	1 年以内	10.16%	71,360.36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沙海关	保证金及押金	3,200,000.00	3 个月内	4.67%	32,000.00
合计	--	54,031,181.80	--	78.91%	6,215,346.20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1,477,770.46		281,477,770.46	274,763,412.84		274,763,412.84
在产品	515,672,822.37		515,672,822.37	345,657,294.88	467,458.39	345,189,836.49
库存商品	293,363,895.41		293,363,895.41	270,153,459.44	8,800,197.87	261,353,261.57
周转材料	22,929,625.54		22,929,625.54	16,579,005.01		16,579,005.01
发出商品	136,899,415.10		136,899,415.10	113,809,138.78	1,712,176.25	112,096,962.53
在途物资	52,949,158.92		52,949,158.92	17,781,820.86		17,781,820.86
委托加工物资	156,387,050.99		156,387,050.99	12,155,454.66		12,155,454.66
合计	1,459,679,738. 79		1,459,679,738. 79	1,050,899,586. 47	10,979,832.51	1,039,919,753. 9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467,458.39	964,831.16		1,432,289.55		
库存商品	8,800,197.87	9,128,921.91		17,929,119.78		
发出商品	1,712,176.25	505,655.56		2,217,831.81		
合计	10,979,832.51	10,599,408.63		21,579,241.14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在产品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当期已完成生产并实现对外销售
库存商品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当期已实现对外销售
发出商品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当期已实现对外销售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待抵扣及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198,817,786.91	179,549,681.82
预缴所得税	10,547,500.79	
合计	209,365,287.70	179,549,681.82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81,260,402.54	1,701,792,754.70
合计	2,081,260,402.54	1,701,792,754.7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5,934,864.30	1,024,222,475.70	8,654,398.04	11,218,865.47	15,359,400.64	1,865,390,004.15
2.本期增加金额	142,599,653.92	371,554,298.83	4,189,356.27	4,235,837.10	1,824,898.36	524,404,044.48
(1) 购置		11,077,170.61	2,707,961.49	1,690,905.04	954,217.01	16,430,254.15
(2) 在建工程转入	142,599,653.92	360,477,128.22	1,481,394.78	2,544,932.06	870,681.35	507,973,790.3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22,962.25		159,366.08	161,896.23	944,224.56
(1) 处置或报废		622,962.25		159,366.08	161,896.23	944,224.56
4.期末余额	948,534,518.22	1,395,153,812.28	12,843,754.31	15,295,336.49	17,022,402.77	2,388,849,824.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920,032.20	113,064,799.82	2,898,695.82	4,261,286.77	5,452,434.84	163,597,249.45
2.本期增加金额	26,877,537.10	108,924,078.12	2,139,314.15	3,406,630.75	2,989,084.46	144,336,644.58

(1) 计提	26,877,537.10	108,924,078.12	2,139,314.15	3,406,630.75	2,989,084.46	144,336,644.58
3.本期减少金额		132,847.27		105,240.57	106,384.66	344,472.50
(1) 处置或报废		132,847.27		105,240.57	106,384.66	344,472.50
4.期末余额	64,797,569.30	221,856,030.67	5,038,009.97	7,562,676.95	8,335,134.64	307,589,421.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83,736,948.92	1,173,297,781.61	7,805,744.34	7,732,659.54	8,687,268.13	2,081,260,402.54
2.期初账面价值	768,014,832.10	911,157,675.88	5,755,702.22	6,957,578.70	9,906,965.80	1,701,792,754.70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70,182,921.39	76,788,319.72		393,394,601.67
运输工具	1,058,173.35	776,095.18		282,078.17
电子设备	3,232,107.67	2,946,042.75		286,064.92
其他	5,950,450.54	3,762,839.88		2,187,610.66
合计	480,423,652.95	84,273,297.53		396,150,355.42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贵州新材料-六车间厂房	39,983,238.03	正在办理
贵州新材料-21#污水处理厂二期	29,322,401.91	正在办理
贵州循环-18#镍线车间	12,540,484.72	正在办理
贵州循环-7#仓库	7,737,708.96	正在办理
贵州新材料-35#栋脱氨塔	3,718,374.01	正在办理
贵州新材料-6#栋备品备件仓库	1,490,307.80	正在办理
贵州循环-二氧化硫罐区	790,877.27	正在办理
贵州循环-14#配电间	420,693.76	正在办理
湖南新能源-临时仓库	347,204.56	正在办理
合计	96,351,291.02	

其他说明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95,039,162.27	184,637,260.43
工程物资	12,013,663.79	9,112,147.69
合计	607,052,826.06	193,749,408.1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性能动力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西部基地项目	25,822,020.35		25,822,020.35			
年产 30000 吨安全高倍率动力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				34,503,682.27		34,503,682.27

产车间建设项目												
中伟新材料西部基地零星工程	3,267,091.51			3,267,091.51								
中伟新能源（中国）总部产业基地三期及扩建项目	262,824,233.57			262,824,233.57		81,858,861.26					81,858,861.26	
中伟新能源（中国）总部产业基地四期项目	102,775,636.66			102,775,636.66		34,087,214.71					34,087,214.71	
中伟新能源（中国）总部产业基地零星工程项目	919,331.91			919,331.91								
废旧锂离子电池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						33,148,433.34					33,148,433.34	
镍钴锰资源综合利用及废旧锂离子电池回收项目	199,430,848.27			199,430,848.27								
天津新能源基地建设						1,039,068.85					1,039,068.85	
合计	595,039,162.27			595,039,162.27		184,637,260.43					184,637,260.43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30000吨安全高	10.21亿元	34,503,682.27	188,304,483.84	222,808,166.11			100.00%	100%	6,086,531.75	1,317,179.11	5.18%	其他

倍率 动力 型锂 离子 电池 正极 材料 生产 车间 建设 项目												
高性能动力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西部基地项目	12.62 亿元		25,822,020.35			25,822,020.35	2.00%	2%				募股资金
中伟新能源（中国）总部产业基地三期及扩建项目	14.24 亿元	81,858,861.26	362,975,628.16	182,010,255.85		262,824,233.57	88.00%	88%	19,736,890.66	1,204,848.17	4.83%	其他
中伟新能源（中国）总部产业基地四期项目	3.20 亿元	34,087,214.71	107,849,306.87	39,160,884.92		102,775,636.66	51.00%	51%	1,538,361.27	1,538,361.27	4.83%	其他

废旧锂离子电池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	1.90 亿元	33,148,433.34	11,048,556.69	33,020,234.88	11,176,755.15		102.00 %	100%	1,480,416.67	720,416.67	4.75%	其他
镍钴锰资源综合利用及废旧锂离子电池回收项目	3.60 亿元		220,432,212.60	21,001,364.33		199,430,848.27	61.00 %	61%	1,225,635.25	1,225,635.25	4.75%	其他
合计		183,598,191.58	916,432,208.51	498,000,906.09	11,176,755.15	590,852,738.85	--	--	30,067,835.60	6,006,440.47		--

(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12,013,663.79		12,013,663.79	9,112,147.69		9,112,147.69
合计	12,013,663.79		12,013,663.79	9,112,147.69		9,112,147.69

其他说明：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6,804,124.43	1,984,959.95		2,980,663.04	37,679.61	291,807,427.03
2.本期增加金额	133,896,384.92	2,427,184.45		3,202,009.07		139,525,578.44
(1) 购置	133,896,384.92	2,427,184.45		3,202,009.07		139,525,578.4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20,700,509.35	4,412,144.40		6,182,672.11	37,679.61	431,333,005.4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297,981.77	336,165.31		545,163.84	7,780.12	15,187,091.04
2.本期增加金额	7,456,135.31	537,124.97		849,771.50	6,440.58	8,849,472.36
(1) 计提	7,456,135.31	537,124.97		849,771.50	6,440.58	8,849,472.3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1,754,117.08	873,290.28		1,394,935.34	14,220.70	24,036,563.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						

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8,946,392.27	3,538,854.12		4,787,736.77	23,458.91	407,296,442.07
2. 期初账面价值	272,506,142.66	1,648,794.64		2,435,499.20	29,899.49	276,620,335.9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3、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三元研发项目		220,194,351.39				220,194,351.39		
四钴研发项目		31,211,933.35				31,211,933.35		
其他研发项目		18,700,690.63				18,700,690.63		
合计		270,106,975.37				270,106,975.37		

其他说明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及其他	1,520,513.02	683,092.99	569,784.69		1,633,821.32

合计	1,520,513.02	683,092.99	569,784.69		1,633,821.32
----	--------------	------------	------------	--	--------------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002,158.82	3,920,711.88	26,264,833.41	4,161,666.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156,326.24	3,729,281.46	3,487,264.48	523,089.67
可抵扣亏损	126,290,888.01	18,943,633.20	238,800,868.89	37,066,199.47
政府补助	117,111,336.67	17,566,700.50	98,261,136.41	14,739,170.46
合计	286,560,709.74	44,160,327.04	366,814,103.19	56,490,125.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价值 500 万元以下的固定资产税前一次性扣除	735,277,790.60	110,291,668.58	524,448,101.33	78,691,448.02
合计	735,277,790.60	110,291,668.58	524,448,101.33	78,691,448.0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341.51	
可抵扣亏损	10,562,077.23	1,097,519.26
合计	10,580,418.74	1,097,519.2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51,919.30	19,656.84	

2024 年	4,574,968.35	1,077,862.42	
2025 年	5,935,189.58		
合计	10,562,077.23	1,097,519.26	--

其他说明：

财税〔2018〕54号文规定，“企业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本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符合规定并一次性税前扣除的资产金额大，导致2020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出现负值，形成较大金额的可抵扣亏损。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款				36,000,000.00		36,000,000.00
预付设备款	172,275,581.84		172,275,581.84	18,320,105.60		18,320,105.60
预付工程款	2,680,068.48		2,680,068.48	964,137.12		964,137.12
合计	174,955,650.32		174,955,650.32	55,284,242.72		55,284,242.72

其他说明：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2,000,000.00	
保证借款	369,049,421.22	271,991,543.11
质押+保证借款	65,249,007.05	199,8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43,053,212.50	136,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94,781,098.88	130,313,863.59
合计	734,132,739.65	738,105,406.7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08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588,860,922.51	1,275,144,723.12
合计	2,588,860,922.51	1,279,224,723.1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247,527,194.01	189,599,387.72
应付材料款	686,344,833.80	647,668,588.97
合计	933,872,027.81	837,267,976.69

2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产品货款	35,277,975.22	3,274,823.79
合计	35,277,975.22	3,274,823.7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181,653.73	292,411,805.47	262,100,010.73	62,493,448.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432,096.60	1,257,902.77	1,689,999.37	

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706,961.10	706,961.10	
合计	32,613,750.33	294,376,669.34	264,496,971.20	62,493,448.4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993,592.04	266,904,070.81	236,634,290.46	62,263,372.39
2、职工福利费		13,201,210.75	13,201,210.75	
3、社会保险费		7,915,294.92	7,914,440.53	854.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20,982.90	7,820,135.03	847.87
工伤保险费		46,906.35	46,899.83	6.52
生育保险费		47,405.67	47,405.67	
4、住房公积金	166,240.00	3,825,455.00	3,784,295.00	207,4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821.69	565,773.99	565,773.99	21,821.69
合计	32,181,653.73	292,411,805.47	262,100,010.73	62,493,448.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2,096.60	1,227,864.50	1,659,961.10	
2、失业保险费		30,038.27	30,038.27	
合计	432,096.60	1,257,902.77	1,689,999.37	

其他说明：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解除职工劳动关系补偿	706,961.10	
合计	706,961.10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企业所得税	1,767,565.72	363,212.81
个人所得税	811,232.49	474,818.87
房产税	46,192.87	
其他	1,091,406.76	725,072.49
合计	3,716,397.84	1,563,104.17

其他说明：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904,972.26
其他应付款	18,654,530.09	13,455,074.41
合计	18,654,530.09	17,360,046.6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23,881.9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81,090.32
合计		3,904,972.2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5,048,990.59	4,170,000.00
未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6,462,981.89
未支付的上市相关费用	7,455,393.56	
其他	6,150,145.94	2,822,092.52
合计	18,654,530.09	13,455,074.41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216,199.04	41,000,000.00
合计	60,216,199.04	41,000,000.00

其他说明：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38,287,966.77	367,007,945.86
待转销项税额	4,586,136.77	425,727.09
合计	242,874,103.54	368,433,672.9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840,936,607.02	150,093,602.13
合计	840,936,607.02	150,093,602.1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长期借款担保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十一、5、(3)关联方担保情况”；质押及抵押借款对应资产情况参见审计报告附注“七、5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2,260,886.02	323,399,980.72
合计	152,260,886.02	323,399,980.72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性售后回租款	152,260,886.02	323,399,980.72
合计	152,260,886.02	323,399,980.72

其他说明：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8,261,136.41	29,286,640.00	10,436,439.74	117,111,336.67	政府拨款
合计	98,261,136.41	29,286,640.00	10,436,439.74	117,111,336.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废旧锂离子电池综合回收循环利用产业化项目补助	14,250,000.00			1,500,000.00			12,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产业园二期落户财政补贴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 万吨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绿色改造项目补助	11,897,959.20			1,602,040.80			10,295,918.40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11,557,894.78			1,284,210.48			10,273,684.30	与资产相关
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补助	10,050,000.00			1,350,000.00			8,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引导投资资金		10,000,000.00		501,133.72			9,498,866.28	与资产相关
超高速比表面积分析仪、氧氢分析仪等检测设备 131 台补助资金	7,700,000.00						7,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乡市经信局装备补贴	5,503,851.46	86,300.00		617,680.98			4,972,470.4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00 吨安全高倍率动力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动力型锂离子电池	3,922,330.09			466,019.40			3,456,310.69	与资产相关

池三元正极材料智能车间项目补助								
年产 5000 吨锂离子电池用四氧化三钴生产基地项目补助	3,829,787.24			510,638.28			3,319,148.96	与资产相关
区管委会招商补贴资金	3,800,000.00						3,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重大专项补助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606,060.56			96,969.72			2,509,090.84	与资产相关
锂电池用掺杂系列球形四氧化三钴材料制备技术开发及产业化补助资金	2,280,701.72			273,684.24			2,007,017.4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7200 吨新型动力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产业化项目补助	2,000,000.00			222,222.24			1,777,777.76	与资产相关
废旧锂离子电池资源化利用技术项目补助	2,000,000.00			66,666.68			1,933,333.32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资金(智能制造综合标准	1,961,165.05			233,009.76			1,728,155.29	与资产相关

化与新模式应用项目)								
宁乡经开区管理委员会关于锅炉补贴项目	1,766,666.63			200,000.04			1,566,666.59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动力电池三元前驱体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		1,700,340.00					1,700,340.00	与资产相关
1 万吨三元材料产业化项目补助	1,189,999.88			170,000.04			1,019,999.84	与资产相关
动力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生产末端 MVR 循环污废回用系统补助资金	1,107,426.69			125,369.16			982,057.53	与资产相关
承接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项目补助	1,053,453.00			137,406.84			916,046.16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展览馆项目补助	940,351.20			470,175.60			470,175.60	与资产相关
改性高电压型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项目补助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5000 吨长寿动力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补助	781,583.21			113,000.04			668,583.17	与资产相关
高密度球形四氧化三钴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项目补助	700,000.00			26,250.00			673,75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 吨高性能电池四氧化三钴材料生产线建设示范工程补助	647,872.33			89,361.72			558,510.61	与资产相关
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院士工作站项目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贵州省工业创新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改造企业补贴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锂电全产业链城市配套资金	498,200.12			10,599.96			487,600.16	与资产相关
大龙观摩项目补助	408,333.25			140,000.04			268,333.21	与资产相关

1 万吨生 产线及配 套设施项 目补助	207,500.00			30,000.00			177,500.00	与资产相 关
第二批贵 州省知识 产权优秀 企业培育 工程补助	200,000.00			200,000.0 0				与资产相 关
合 计	98,261,136.4 1	29,286,64 0.00		10,436,43 9.74			117,111,336.6 7	

其他说明：

29、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补贴预支款	126,725,000.00	80,350,000.00
合计	126,725,000.00	80,350,000.00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投入补贴预支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新能源”）根据与宁乡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产业园项目落户国家级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补充协议书》的约定，从宁乡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取得的固定资产投入补贴预支款，用来支持湖南新能源在当地的生产基地建设。补充协议同时约定，根据湖南新能源对当地的税收贡献，宁乡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给予其一定的固定资产投入补贴款奖励，并结合上述固定资产投入补贴预支款金额，按照多退少补的原则进行结算。结算后的金额，湖南新能源才能确认为补贴收入。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2,680,000. 00	56,970,000.0 0				56,970,000.0 0	569,650,000. 00

其他说明：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184号》文的核准，本公司于2020年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6,970,000股，每股面值为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01,462,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及承销费用（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74,653,547.17元，其中计入股本56,97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1,217,683,547.17元。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81,899,713.88	1,217,683,547.17		2,699,583,261.05
其他资本公积	45,445,100.20	28,345,010.02		73,790,110.22
合计	1,527,344,814.08	1,246,028,557.19		2,773,373,371.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资本溢价本期增加 1,217,683,547.17 元，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形成，具体详见本附注 30、股本的相关披露。

注 2：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28,345,010.02 元，系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形成。

3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2,532.49				152,532.49		152,532.49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51,544.78				151,544.78		151,544.7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87.71				987.71		987.7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2,532.49				152,532.49		152,532.4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3、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73,207.18	4,869,332.90	5,642,540.08	
合计	773,207.18	4,869,332.90	5,642,540.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于 2018 年 5 月开始生产并销售危险品。故本年度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依据计提安全生产费。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62,816.30	21,541,326.08		24,004,142.38
合计	2,462,816.30	21,541,326.08		24,004,142.3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0,889,123.04	62,972,379.1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0,889,123.04	62,972,379.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0,159,388.57	179,826,999.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541,326.08	2,462,816.30
其他转出		169,447,439.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9,507,185.53	70,889,123.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44,568,898.86	6,373,694,864.66	5,223,944,224.26	4,570,917,860.74
其他业务	95,055,173.58	88,005,003.24	87,268,595.64	86,412,043.77
合计	7,439,624,072.44	6,461,699,867.90	5,311,212,819.90	4,657,329,904.5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7,439,624,072.44			7,439,624,072.44
其中：				
三元前驱体	5,673,237,645.94			5,673,237,645.94
四氧化三钴	1,442,309,890.02			1,442,309,890.02
受托加工	145,885,527.67			145,885,527.67
其他	178,191,008.81			178,191,008.81
按经营地区分类	7,439,624,072.44			7,439,624,072.44
其中：				
中国大陆	5,015,256,382.04			5,015,256,382.04
港澳台地区	5,750,558.65			5,750,558.65
韩国	2,417,109,016.17			2,417,109,016.17
其他国家	1,508,115.58			1,508,115.58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93,130.48	1,660,490.34
教育费附加	4,220,371.50	1,187,231.32
房产税	6,973,178.12	5,286,092.44
土地使用税	3,310,058.70	2,436,312.96
印花税	6,855,069.19	4,863,952.22
其他	227,003.97	92,965.68

合计	27,078,811.96	15,527,044.96
----	---------------	---------------

其他说明：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8,601,109.28
销售服务费		14,938,444.46
职工薪酬	16,932,545.69	12,597,324.11
港杂费		5,484,941.13
差旅费	1,646,941.82	3,021,280.56
招待费	1,369,381.57	1,567,224.17
保险费	1,338,013.11	4,621,325.95
其他	4,310,771.16	3,474,603.84
合计	25,597,653.35	74,306,253.50

其他说明：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614,326.17	54,250,242.70
股份支付费用	28,345,010.02	23,670,141.67
固定资产折旧	12,240,427.49	11,525,914.68
资产摊销	7,580,904.60	5,939,285.76
中介费用	11,575,142.33	4,698,724.76
办公费	1,519,047.91	2,211,920.51
差旅费	1,369,535.26	1,183,422.56
水电费	1,574,407.86	1,488,126.56
业务招待费	2,815,906.90	1,299,205.09
其他	14,400,019.52	7,446,660.10
合计	156,034,728.06	113,713,644.39

其他说明：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362,890.26	28,173,142.55
物料消耗	181,543,871.70	109,389,632.68
折旧及摊销	9,674,779.85	7,020,491.87
其他	39,525,433.56	30,886,944.93
合计	270,106,975.37	175,470,212.03

其他说明：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2,320,122.86	94,102,020.03
减：利息收入	7,269,891.39	7,921,803.81
银行手续费	6,411,544.49	5,612,167.24
减：汇兑损益	-2,224,549.06	2,308,370.80
其他	573,349.55	786,620.31
合计	64,259,674.57	90,270,632.97

其他说明：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电量奖励资金及电费补贴	27,891,400.00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22,607,700.00	53,553,900.00
出口创汇补贴	4,700,000.00	
研发补贴	3,671,100.00	280,000.00
稳岗补贴	1,721,614.32	38,353.06
年产 1 万吨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绿色改造项目	1,602,040.80	1,602,040.80
废旧锂离子电池综合回收循环利用产业化项目	1,566,666.68	750,000.00
疫情期间水电气补贴款	1,397,671.00	
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	1,350,000.00	1,350,000.00
2019 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拨款	1,284,210.48	

出口信用保险费扶持资金	1,000,000.00	924,600.00
2019 年度湖南工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	820,400.00	
长沙市 2018 年度产业项目建设年奖励资金	800,000.00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动力型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智能车间项目	699,029.16	116,504.86
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633,870.00	29,000.00
装备补贴	617,680.98	354,967.62
就业补助	579,414.84	519,754.85
年产 5000 吨锂离子电池用四氧化三钴生产基地项目	510,638.28	170,212.76
政府引导投资资金	501,133.72	
2019"产业项目建设年"争先创优活动奖补	500,000.00	
新能源展览馆项目	470,175.60	470,175.60
全社会 R&D 投入后补助经费	300,000.00	
湖南省 2020 年第二批制造强省奖励	300,000.00	
2018 创新创业投资专项资金	273,684.24	273,684.24
香港创新科技署投资研发现金回赠计划	237,013.78	
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加工贸易资金	234,500.00	
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局湘财企指【2018】64 号第五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222,222.24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锅炉补贴	200,000.04	200,000.04
2018 年第二批贵州省知识产权优秀企业培育工程 (2018.3-2020.3)	200,000.00	
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8 家 2020 年贵州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资助资金	200,000.00	
1 万吨三元材料产业化项目	170,000.04	170,000.28
大龙观摩项目	140,000.04	139,999.91
承接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项目	137,406.82	137,406.82
长沙市循环经济补贴	125,369.16	87,531.29
年产 15000 吨长寿动力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113,000.04	117,708.62
市科技局补助经费	100,000.00	
节能减排项目	96,969.74	96,969.74
年产 5000 吨高性能电池四氧化三钴材料生产线建设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89,361.72	52,127.67
个税手续费	71,459.75	41,576.90
1 万吨生产线及配套设施项目	30,000.00	30,000.00

高密度球形四氧化三钴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及项目应用	26,250.00	
锂电全产业链城市配套费	10,599.96	10,599.92
创新型领军企业专项经费		1,600,000.00
2018 年外贸增量奖		1,000,000.00
宁乡--一期厂房建设		642,105.22
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局 2018 年度工业大会奖励		120,000.00
创新平台建设专项资金		300,000.00
促进企业自主创新转型升级扶持资金		701,900.00
零星补助汇总	866,646.84	212,220.00
合 计	79,069,230.27	66,093,340.20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结构性存款到期取得的投资收益	2,161,036.00	1,101,385.88
结构性存款到期取得的投资收益		441,205.48
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损益	-28,759,650.79	-22,724,358.31
其他		-482,197.29
合计	-26,598,614.79	-21,663,964.24

其他说明：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64,000.00	2,064,000.00
合计	-2,064,000.00	2,064,000.00

其他说明：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59,840.45	-2,300,039.4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925,658.98	-3,441,108.1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0,000.00	-24,508.52
合计	-6,735,499.43	-5,765,656.07

其他说明：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599,408.63	-13,013,443.15
合计	-10,599,408.63	-13,013,443.15

其他说明：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利得	-47,339.47	
合计	-47,339.47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00,000.00	100,000.00	
赔偿款收入	8,180,000.00		
其他	1,756,729.32	575,372.90	
合计	10,236,729.32	675,372.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乡市工业发展十快企业奖	宁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奖励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励								
长沙市双百企业奖励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铜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变动奖励金	铜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奖励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0,000.00	100,000.00	

其他说明：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09,360.00		409,360.00
违约金	1,000,000.00	156,772.77	1,000,000.00
其他	1,080,876.02	899,460.26	1,080,876.02
合计	2,490,236.02	1,056,233.03	2,490,236.02

其他说明：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527,814.79	3,957,400.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930,019.12	28,144,144.03
合计	55,457,833.91	32,101,544.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5,617,222.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8,904,305.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7,277,338.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192.7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9,6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587,712.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70,724.87
加计扣除影响	-12,694,041.90
环保设备抵税的影响	-10,709,936.04
所得税费用	55,457,833.91

其他说明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2、其他综合收益。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98,147,970.78	99,393,427.91
收到的保证金及押金	7,347,036.70	3,227,516.00
收到政府补贴预支款	46,375,000.00	43,500,000.00
利息收入	7,269,891.39	7,921,803.81
其他	1,828,189.07	142,997.07
合计	160,968,087.94	154,185,744.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类保证金存款	313,760,024.50	144,923,324.77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43,010,140.85	2,738,863.87
付现的期间费用	54,712,669.90	85,761,052.03
其他	2,109,443.24	561,909.82
合计	413,592,278.49	233,985,150.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投资履约保证金	8,762,000.00	
收回的工资保证金	1,400,000.00	
收回的土地保证金	920,000.00	
收回的施工许可保证金	600,000.00	
收回的工程保证金	270,000.00	
合计	11,952,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项目建设投资保证金		8,850,000.00
支付的土地保证金		920,000.00
支付的工资保证金	4,040,798.40	400,000.00
支付的施工许可保证金	928,954.00	1,200,000.00
支付的工程保证金	171,414.00	270,000.00
合计	5,141,166.40	11,64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性售后回租款		100,000,000.00
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收到的现金	235,912,114.88	129,911,214.20
票据贴现融入的资金	232,000,000.00	
收回的贷款保证金	35,000,000.00	
收回的融资租赁保证金	2,655,000.00	
收回的按揭保证金		562,875.00
合计	505,567,114.88	230,474,089.2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及售后回租支付租金	189,804,144.70	177,780,340.10
偿还资金拆借款		150,000,000.00
支付融资费用		818,057.55
支付贷款保证金	35,000,000.00	4,969,254.31
内部开票到期承兑	123,750,000.00	
支付的发行费用	17,900,000.00	
合计	366,454,144.70	333,567,651.9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20,159,388.57	179,826,999.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334,908.06	18,779,099.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4,336,644.58	102,238,155.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8,849,472.36	5,940,997.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9,784.69	485,241.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 列）	47,339.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2,064,000.00	-2,064,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 列）	62,790,865.27	90,303,857.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61,036.00	-1,060,39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29,798.56	-18,570,888.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600,220.56	46,715,032.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0,980,068.15	-458,336,464.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1,829,267.04	-798,113,425.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40,130,740.71	558,770,038.21
其他	28,345,010.02	24,443,34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587,801.66	-250,642,402.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04,787,710.71	417,292,063.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7,292,063.38	147,107,755.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7,495,647.33	270,184,307.7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04,787,710.71	417,292,063.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04,787,710.71	417,292,063.3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4,787,710.71	417,292,063.38

其他说明：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7,101,447.46	各类保证金存款
固定资产	961,705,731.98	抵押用于借款
无形资产	287,402,910.25	抵押用于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312,546,467.1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81,561,250.00	质押用于借款
合计	2,450,317,806.79	--

其他说明：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41,668,505.13
其中：美元	21,667,699.57	6.5249	141,379,572.92
欧元			
港币	258,780.95	0.8416	217,790.05
韩元	11,862,958.00	0.0060	71,142.16
应收账款	--	--	226,431,989.46
其中：美元	34,702,752.45	6.5249	226,431,989.4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21,148.80
其中：韩元	1,000,000.00	0.0060	6,000.00
港币	18,000.00	0.8416	15,148.80
短期借款			313,880,558.60
其中：美元	48,105,037.41	6.5249	313,880,558.60
应付账款			199,788,692.51
其中：美元	30,619,425.97	6.5249	199,788,692.51

其他应付款			2,503.56
其中：韩币	417,260.00	0.0060	2,503.56

其他说明：

56、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1.套期关系

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期货合约）来作为公司的套期工具。

2.现金流量套期

本公司本期开展的现金流量套期业务，期末确认其他综合收益金额为 151,544.78 元。

3.公允价值套期

本公司本期开展的公允价值套期业务，产生的套期损失金额为 11,453,753.68 元，期末持仓合约产生的浮动盈余为 73,250.99 元。

5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新能源产业园二期落户财政补贴	12,000,000.00	递延收益	
政府引导投资资金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501,133.72
年产 30000 吨安全高倍率动力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5,000,000.00	递延收益	
锂离子动力电池三元前驱体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	1,700,340.00	递延收益	
智能化改造企业补贴	500,000.00	递延收益	
宁乡市四季度装备补贴	86,300.00	递延收益	7,125.66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22,607,700.00	其他收益	22,607,700.00
用电量奖励资金及电费补贴	27,891,400.00	其他收益	27,891,400.00
出口创汇补贴	4,700,000.00	其他收益	4,700,000.00
研发补贴	3,671,100.00	其他收益	3,671,100.00
疫情期间水电气补贴款	1,397,671.00	其他收益	1,397,671.00
稳岗补贴	1,721,614.32	其他收益	1,721,614.32
出口信用保险费扶持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2019 年度湖南工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	820,400.00	其他收益	820,400.00

长沙市 2018 年度产业项目建设年奖励资金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633,870.00	其他收益	633,870.00
2019"产业项目建设年"争先创优活动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全社会 R&D 投入后补助经费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湖南省 2020 年第二批制造强省奖励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香港创新科技署投资研发现金回赠计划	237,013.78	其他收益	237,013.78
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加工贸易资金	234,500.00	其他收益	234,500.00
宁乡市工业发展十快企业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8 家 2020 年贵州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资助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就业补助	579,414.84	其他收益	579,414.84
长沙市双百企业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市科技局补助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零星补助汇总	866,646.84	其他收益	866,646.84
合 计	98,147,970.78		69,369,590.16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铜仁	铜仁	资源回收	100.00%		设立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新能源技术的研发与推广	100.00%		设立
湖南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资源回收	100.00%		设立
天津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新能源技术的研发与推广	100.00%		设立
天津中伟循环	天津	天津	资源回收	100.00%		设立

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锂离子电池材料的销售	100.00%	设立
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本期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和货币资金。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交易性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合 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711,889,158.17			<u>2,711,889,158.17</u>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250.99	151,544.78	<u>224,795.77</u>
应收账款	1,230,559,042.87			<u>1,230,559,042.87</u>
应收款项融资			748,888,705.17	<u>748,888,705.17</u>
其他应收款	59,643,256.71			<u>59,643,256.71</u>
合 计	<u>4,002,091,457.75</u>	<u>73,250.99</u>	<u>749,040,249.95</u>	<u>4,751,204,958.69</u>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合 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50,633,486.34			<u>950,633,486.34</u>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064,000.00		<u>62,064,000.00</u>
应收账款	810,691,033.45			<u>810,691,033.45</u>

应收票据	950,000.00			95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673,633,868.82	673,633,868.82
其他应收款	36,305,826.61			36,305,826.61
合计	1,798,580,346.40	62,064,000.00	673,633,868.82	2,534,278,215.22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期末余额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734,132,739.65	734,132,739.65
应付票据		2,588,860,922.51	2,588,860,922.51
应付账款		933,872,027.81	933,872,027.81
其他应付款		18,654,530.09	18,654,530.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216,199.04	60,216,199.04
其他流动负债		238,287,966.77	238,287,966.77
长期借款		840,936,607.02	840,936,607.02
长期应付款		152,260,886.02	152,260,886.02
合计		5,567,221,878.91	5,567,221,878.91

(接上表)

期初余额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738,105,406.70	738,105,406.70
应付票据		1,279,224,723.12	1,279,224,723.12
应付账款		837,267,976.69	837,267,976.69
其他应付款		17,360,046.67	17,360,046.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000,000.00	4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68,007,945.86	368,007,945.86
长期借款		150,093,602.13	150,093,602.13
长期应付款		323,399,980.72	323,399,980.72
合计		3,754,459,681.89	3,754,459,681.89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及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银行存款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期末,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93.49%源于余额的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资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借款的借款合同对借款利率均进行了明确约定，故本公司金融负债不存在市场利率变动的重大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的美元等外币和部分客户货款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变动。本公司应对外汇风险的措施如下：

(1) 公司目前涉及的进出口业务均为相同外币币种结算，通过进出口业务自动对冲部分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

(2) 公司目前出口业务规模大于进口业务规模，为控制汇兑风险，减少不必要的结购汇，适度增加同币种外汇贷款与信用证外币押汇，通过外币资产与负债结构配置来降低外汇波动的风险；

(3) 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外汇汇率波动的分析，适时引入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外汇波动的影响；

(4) 配置专业人员加强对外汇业务的管理，降低外汇波动对经营的影响及合规风险。

(五)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

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本期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截至期末，本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61.10%。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24,795.77			224,795.77
（3）衍生金融资产	224,795.77			224,795.77
（二）其他债权投资			748,888,705.17	748,888,705.1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224,795.77		748,888,705.17	749,113,500.94

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套期工具以金融机构提供的持仓收益作为估值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管理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故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根据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	投资控股	86,800.00	60.39%	60.3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具体情况参见“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邓伟明、吴小歌夫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宏林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企业
湖南民强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企业
湖南雅空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企业
大龙龙晟大酒店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企业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湖南海纳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贵州大龙汇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海狮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湖南唯楚果汁酒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之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贵州大龙汇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70,644,507.08	72,000,000.00	否	56,693,296.20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42,694,049.46	62,320,000.00	否	16,757,590.86
湖南民强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2,069.17			7,067,233.73
江苏海狮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6,647,017.69	8,000,000.00	否	
大龙龙晟大酒店	接受服务	121,229.00	130,000.00	否	135,768.00
湖南唯楚果汁酒业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64,800.00			
宏林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7,383,218.10
湖南海纳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2,046,690.76
湖南雅空间物业	接受服务				560,419.41

管理有限公司					
合 计		120,243,672.40			100,644,217.0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大龙汇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7,283.01	
合 计		7,283.0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邓伟明、吴小歌、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75,000,000.00	2020年04月07日	2025年04月06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	300,000,000.00	2019年12月18日	2021年12月18日	否

公司				
邓伟明、吴小歌、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24 日	2021 年 12 月 23 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23 日	2021 年 09 月 24 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0 年 09 月 22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21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28 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吴小歌	94,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26 日	2021 年 09 月 25 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益阳中伟安信房地产有限公司、邓伟明、吴小歌	40,000,000.00	2017 年 06 月 30 日	2020 年 06 月 30 日	是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宏林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海纳新材料有限公司、邓伟明、吴小歌	3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20 日	2020 年 10 月 20 日	是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5,448,000.00	2018 年 06 月 07 日	2022 年 03 月 15 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融润工贸有限公司、湖南海纳新材料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1 日	2021 年 05 月 21 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贵州铜仁龙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04 日	2020 年 03 月 31 日	是

邓伟明、吴小歌、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9年09月02日	2020年03月31日	是
邓伟明、贵州中伟思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贵州铜仁龙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09月10日	2020年03月31日	是
邓伟明、吴小歌、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海纳新材料有限公司、贵州中伟思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贵州中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年12月13日	2020年01月02日	是
邓伟明、吴小歌、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年12月13日	2020年12月12日	是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485,000.00	2016年09月30日	2020年02月24日	是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吴小歌	580,000,000.00	2020年03月20日	2025年03月20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460,000,000.00	2020年10月15日	2026年10月15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2020年10月15日	2025年10月17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吴小歌	200,000,000.00	2020年09月22日	2021年12月31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300,000,000.00	2020年10月23日	2021年09月24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	250,000,000.00	2020年03月02日	2025年03月01日	否
邓伟明	240,000,000.00	2019年08月21日	2020年08月21日	是
邓伟明	240,000,000.00	2020年09月08日	2021年09月08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吴小歌	200,000,000.00	2020年06月17日	2022年06月17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吴小歌	100,000,000.00	2020年06月23日	2021年06月22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湖	100,000,000.00	2019年05月22日	2020年05月21日	是

南中伟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邓伟明、吴小歌、湖 南中伟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年04月24日	2022年04月22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湖 南中伟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年12月06日	2020年11月30日	是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宏林建设工 程集团有限公司、邓 伟明、吴小歌	30,000,000.00	2017年12月01日	2020年12月01日	是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55,066,900.00	2017年11月05日	2022年04月15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湖 南中伟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94,000,000.00	2018年09月26日	2021年09月25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40,000,000.00	2019年09月29日	2020年04月09日	是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邓伟明、吴 小歌	416,000,000.00	2019年07月17日	2022年12月31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350,000,000.00	2020年11月05日	2025年11月05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200,000,000.00	2020年10月23日	2021年09月24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邓伟明、吴 小歌	200,000,000.00	2020年09月22日	2021年12月31日	否
邓伟明	100,000,000.00	2020年10月22日	2021年07月30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邓伟明、吴 小歌	20,000,000.00	2020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28日	否
邓伟明	100,000,000.00	2019年10月09日	2020年10月09日	是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邓伟明、吴 小歌夫妇	150,000,000.00	2019年09月04日	2023年09月04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邓伟明、吴 小歌夫妇	180,000,000.00	2020年12月28日	2024年12月28日	否
合计	8,844,999,9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2,842,786.49	8,039,306.8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贵州大龙汇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1,806,995.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760,012.61		4,477,041.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湖南民强工程有限公司	176,390.34			
合计		9,936,402.95		6,284,037.1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南民强工程有限公司	1,010,073.24	2,604,398.70
应付账款	宏林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8,163,123.24	18,176,245.75
应付账款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28,345.98	2,643,810.59
应付账款	贵州大龙汇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9,104,100.84	4,141,680.36
应付账款	江苏海狮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905,081.42	
其他应付款	大龙晟酒店	9,995.00	
合计		29,620,719.72	27,566,135.40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 PE 入股价格为基础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在职人员对应的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权益工具估计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8,345,010.0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8,345,010.02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

为激励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公司股东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及新增股东铜仁源聚智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铜仁恒盛励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9年3月5日召开了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40,000.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41,238.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注册资本1,238.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铜仁源聚智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人民币823.75544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68.1072万元，铜仁恒盛励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人民币971.34456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69.8928万元。

从本次股权激励的交易实质来看，本公司股权激励的目的是为了获取员工未来的服务，在与员工签订的股权激励协议以及员工持股平台管理办法里，均约定了5年的服务期。基于成本费用与获取的经济资源（服务）相配比的会计原则，股份支付费用在5年服务期间内分期摊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五十二条规定，“企业应当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以A轮融资投资者入股价格作为公允价值，对员工增资扩股价格与该公允价值的差异确认为股份支付。

本年度，本公司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金额为28,345,010.02元，计入管理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资本承诺

项目	截止期末（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78,744,767.18
-----------	----------------

资本承诺系公司募投项目的资本性支出。

2. 租赁承诺

本公司已签定的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合同，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以下会计期间需要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54,864.90	2,178,046.62
1-2年（含2年）	659,435.90	797,100.32
2-3年（含3年）	540,860.76	612,295.20
3年以上		561,270.60
合 计	2,555,161.56	4,148,712.74

3. 信用承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1,842,371,891.61	753,457,577.36
开具信用证	102,887,632.53	102,987,786.25
合 计	1,945,259,524.14	856,445,363.61

2、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5,572,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5,572,00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1年4月7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69,6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转增股本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整体作为一个业务单元，即进行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的研发及销售。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将本集团整体作为一个报告分部并对其经营成果进行管理，因此不作经营分部的具体分析。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三元前驱体	5,673,237,645.94		5,673,237,645.94
四氧化三钴	1,442,309,890.02		1,442,309,890.02
受托加工	145,885,527.67		145,885,527.67
其他	178,191,008.81		178,191,008.81
合计	7,439,624,072.44		7,439,624,072.44

2、其他

(一) 借款费用

年 份	资本化利息	资本化率
本期发生额	6,006,440.47	4.75%-5.18%
上期发生额	8,937,602.19	2.49%-4.82%

(二) 外币折算

计入本期损益的汇兑收益为2,224,549.06元。

(三) 租赁

1. 本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融资租赁出租人最低租赁收款额情况。

2. 本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经营租赁出租人租出资产情况。

3. 融资租赁承租人

(1)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70,182,921.39	76,788,319.72		393,394,601.67
运输工具	1,058,173.35	776,095.18		282,078.17
电子设备	3,232,107.67	2,946,042.75		286,064.92
其他	5,950,450.54	3,762,839.88		2,187,610.66
合 计	480,423,652.95	84,273,297.53		396,150,355.42

注：截至本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为6,999,246.83元。

(2) 以后年度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126,050,222.85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33,209,910.00
合 计	159,260,132.85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000.00	0.02%			60,000.00	7,370,259.50	3.59%			7,370,259.50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0,000.00	0.02%			60,000.00	7,370,259.50	3.59%			7,370,259.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160,027.24	99.98%	3,523,369.20	1.17%	297,636,658.04	197,760,460.79	96.41%	2,851,704.17	1.44%	194,908,756.62
其中：										
账龄组合	301,160,027.24	99.98%	3,523,369.20	1.17%	297,636,658.04	197,760,460.79	96.41%	2,851,704.17	1.44%	194,908,756.62
合计	301,220,027.24	100.00%	3,523,369.20		297,696,658.04	205,130,720.29	100.00%	2,851,704.17		202,279,016.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523,369.2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98,143,213.16	2,981,432.13	1.00%
4-12 个月（含 12 个月）	409,505.00	20,475.25	5.00%

1-2 年（含 2 年）	2,607,309.08	521,461.82	20.00%
合计	301,160,027.24	3,523,369.2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8,552,718.16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98,143,213.16
4-12 个月（含 12 个月）	409,505.00
1 至 2 年	2,667,309.08
合计	301,220,027.2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2,851,704.17	671,665.03				3,523,369.20
合计	2,851,704.17	671,665.03				3,523,369.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273,672,447.58	90.85%	2,736,724.48

汇总			
合计	273,672,447.58	90.8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672,047.76	16,907,450.69
合计	8,672,047.76	16,907,450.6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976,444.27	9,936,664.8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645,157.73	8,179,697.21
其他	909,584.12	500,267.32
合计	11,531,186.12	18,616,629.3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09,178.67			1,709,178.67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149,959.69			1,149,959.6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59,138.36			2,859,138.3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含 1 年）	4,418,398.09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3,422,599.69
4-12 个月（含 12 个月）	995,798.40
1 至 2 年	2,859,400.00
2 至 3 年	4,087,388.03
3 年以上	166,000.00
3 至 4 年	166,000.00
合计	11,531,186.1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1,709,178.67	1,149,959.69				2,859,138.36
合计	1,709,178.67	1,149,959.69				2,859,138.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4,272,388.03	3 年以内	37.05%	1,281,194.02
中华人民共和国连云港海关	保证金及押金	1,952,257.84	3 个月内	16.93%	19,522.58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500,000.00	3 年以内	13.01%	750,000.00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940,000.00	3 年以内	8.15%	470,000.00
贵州大龙经济开发	保证金及押金	780,798.40	4-12 个月	6.77%	39,039.92

区组织人事部					
合计	--	9,445,444.27	--	81.91%	2,559,756.5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12,525,719.18		2,112,525,719.18	1,109,771,625.00		1,109,771,625.00
合计	2,112,525,719.18		2,112,525,719.18	1,109,771,625.00		1,109,771,625.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5,267,325.00	520,000,000.00			5,984,860.00	1,131,252,185.00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300,428,100.00	300,000,000.00			513,720.00	600,941,820.00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356,750.00	171,350,000.00			428,100.00	372,134,850.00	
天津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19,450.00	3,850,000.00			626,990.00	8,196,440.00	
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424.18				424.18	
合计	1,109,771,625.00	995,200,424.18			7,553,670.00	2,112,525,719.1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37,409,443.93	3,372,006,265.14	2,569,935,168.09	2,302,151,047.00
其他业务	48,423,386.72	47,079,897.86	33,402,837.69	31,782,535.09
合计	3,885,832,830.65	3,419,086,163.00	2,603,338,005.78	2,333,933,582.09

收入相关信息：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结构性存款到期取得的投资收益	2,161,036.00	1,101,385.88
子公司分红收益		38,000,000.00
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损益	-7,263,123.18	-3,793,949.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结构性存款到期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808.22
合计	-5,102,087.18	35,529,244.11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369,230.27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61,036.00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取得收益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4,000.00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46,493.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82,091.87	
合计	73,230,667.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7%	0.820	0.8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4%	0.68	0.6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